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HRZC

瑞 泽

2011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办公楼四楼证券部。

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张海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艺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清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2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6
第六节	内部控制.....	23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6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8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54
第十节	重要事项.....	5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9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名称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海南瑞泽
股票代码	002596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类型	A 股
法定代表人	张海林
办公地址	三亚市田独镇迎宾大道干沟村
办公地址的邮编编码	572011
注册地址	三亚市田独镇迎宾大道干沟村
注册地址的邮编编码	572011
办公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nruize.com
电子信箱	rzxc_@hotmail.com

二、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清池	冯文超
联系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迎宾大道 488 号	海南省三亚市迎宾大道 488 号
电话	0898-88710266	0898-88710266
传真	0898-88710266	0898-88710266
电子信箱	yqc66888@163.com	wenchao Feng@live.cn

三、其他相关材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2 年 4 月 27 日
公司最近变更登记日期	2011 年 9 月 15 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	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60200000013116
税务登记号码	460200735825273
组织机构代码	73582527-3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73 号裕惠大厦 G1202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签字会计师姓名	宣宣辰 刘魁壮
公司聘请的正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正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公司聘请的正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签字的保荐代表人的姓名	谭旭 陈天喜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上市后历次变更情况：2011 年 9 月 15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将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壹亿元整”变更为“壹亿叁仟肆佰万元整”，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713,966,437.11	707,562,295.58	0.91%	529,454,101.95
营业利润 (元)	74,879,487.41	101,951,053.79	-26.55%	87,790,716.10
利润总额 (元)	80,824,245.48	110,942,086.54	-27.15%	87,190,08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1,211,419.93	85,838,557.25	-28.69%	70,410,09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0,519,722.98	81,888,715.72	-26.10%	70,963,82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6,311,837.22	50,027,810.47	-172.58%	69,847,290.2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1,068,108,076.85	527,666,707.32	102.42%	473,576,603.98
负债总额 (元)	233,678,972.61	135,463,893.01	72.50%	167,212,34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834,429,104.24	392,202,814.31	112.75%	306,364,257.06
总股本 (股)	134,000,000.00	100,000,000.00	34.00%	100,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2	0.86	-39.53%	0.9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2	0.86	-39.53%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2	0.82	-36.59%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98%	24.58%	-14.60%	4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87%	23.44%	-13.57%	42.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7	0.50	-154.00%	0.7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6.23	3.92	58.93%	3.06
资产负债率 (%)	21.88%	25.67%	-3.79%	35.31%

三、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147.62		10,116.65	-143,083.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5,000.00		0.00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45,156.58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254.91		5,276,922.64	-457,545.76
所得税影响额	-124,057.10		-1,337,197.76	46,893.95
合计	691,696.95	-	3,949,841.53	-553,735.24

四、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211,419.93	9.98%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519,722.98	9.87%	0.52	0.52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838,557.25	24.58%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888,715.72	23.44%	0.82	0.82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截至2012年12月31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36号”《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4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134,000万股。截止报告期末股本结构如下：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74.6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74.6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600,000	23.60%						23,600,000	17.61%
境内自然人持股	76,400,000	76.40%						76,400,000	57.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25.37%
1、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25.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34,000,000				34,000,000	134,000,000	100.00

		%				000	00	%
--	--	---	--	--	--	-----	----	---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山东金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850,000	850,000	0	新股发行网下配售解禁	2011-10-10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0	850,000	850,000	0	新股发行网下配售解禁	2011-10-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850,000	850,000	0	新股发行网下配售解禁	2011-10-1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0	850,000	850,000	0	新股发行网下配售解禁	2011-10-10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0	850,000	850,000	0	新股发行网下配售解禁	2011-10-1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	850,000	850,000	0	新股发行网下配售解禁	2011-10-1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投资基金	0	850,000	850,000	0	新股发行网下配售解禁	2011-10-10
交通银行-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	850,000	850,000	0	新股发行网下配售解禁	2011-10-10
张海林	0	0	29,150,000	29,150,000	新股发行实际控制人	2014-7-7
冯活灵	0	0	26,950,000	26,950,000	新股发行实际控制人	2014-7-7
张艺林	0	0	13,475,000	13,475,000	新股发行实际控制人	2014-7-7
厦门宝嘉九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5,000,000	5,000,000	新股发行机构投资者	2012-12-25
北京汇金立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5,000,000	5,000,000	新股发行机构投资者	2012-12-25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5,000,000	5,000,000	新股发行机构投资者	2012-12-25
嘉兴嘉昊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4,500,000	4,500,000	新股发行机构投资者	2012-12-25
张家峰	0	0	2,800,000	2,800,000	新股发行非董监高自然人股东	2012-7-7

厦门龙泰九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500,000	2,500,000	新股发行机构投资者	2012-12-25
陈锡伟	0	0	1,190,000	1,190,000	新股发行非董监高自然人股东	2012-7-7
广州隆盛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900,000	900,000	新股发行机构投资者	2012-12-25
广州市富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700,000	700,000	新股发行机构投资者	2012-12-25
赵吟	0	0	525,000	525,000	发行非董监高自然人股东	2012-7-7
王逸薇	0	0	437,500	437,500	发行非董监高自然人股东	2012-7-7
吴宇文	0	0	437,500	437,500	发行非董监高自然人股东	2012-7-7
武融平	0	0	350,000	350,000	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2-7-7
刘元元	0	0	350,000	350,000	发行非董监高自然人股东	2012-7-7
于清池	0	0	262,500	262,5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2-7-7
依成真	0	0	262,500	262,500	高级管理人员	2012-7-7
杨壮旭	0	0	70,000	70,000	监事会主席	2012-7-7
冯文超	0	0	70,000	70,000	证券事务代表	2012-7-7
高旭	0	0	70,000	70,000	监事	2012-7-7
合计	0	6,800,000	106,800,000	10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36号”《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204号”《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400万股，并于2011年7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公司不存在内部职工股。

三、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截止报告期末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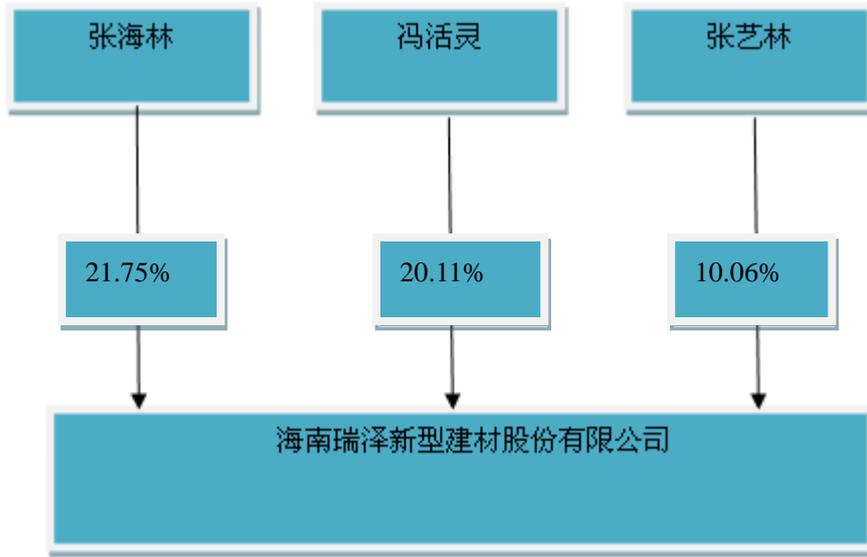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14,558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 股东总数	13,97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 结的股份 数量
张海林	境内自然人	21.75%	29,150,000	29,150,000	0
冯活灵	境内自然人	20.11%	26,950,000	26,950,000	0
张艺林	境内自然人	10.06%	13,475,000	13,475,000	0
厦门宝嘉九鼎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73%	5,000,000	5,000,000	0
北京汇金立方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73%	5,000,000	5,000,000	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73%	5,000,000	5,000,000	0
嘉兴嘉昊九鼎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36%	4,500,000	4,500,000	0
张家峰	境内自然人	2.09%	2,800,000	2,800,000	0
厦门龙泰九鼎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87%	2,500,000	2,500,000	0
陈锡伟	境内自然人	0.89%	1,190,000	1,19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山东金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董文钢	426,1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董文立	1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乐迎	1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菲菲	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沃健	113,301		人民币普通股		
张铭	1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仲勇	103,757		人民币普通股		
曲红梅	1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冯活灵为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张艺林为兄弟关系，冯活灵、陈锡伟为张海林、张艺林二人的姐夫。除此关联关系外，未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仍为张海林、冯活灵、张艺林，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1.92%股份，其中张海林持有公司21.75%股份、冯活灵持有公司20.11%股份、张艺林持有公司10.06%股份，三人

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3. 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的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其他持股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张海林	董事长	男	43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29,150,000	29,150,000		47.21	否
张艺林	总经理	男	40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13,475,000	13,475,000		39.23	否
于清池	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262,500	262,500		28.88	否

武融平	副 总 经 理	女	61	2011年08月31日	2011年11月05日	350,000	350,000	去世	33.03	否
常静	副 总 经 理	女	57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33.83	否
依成真	副 总 经 理	男	58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262,500	262,500		32.50	否
冯儒	董 事	男	51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0.00	否
冯苏强	董 事	男	32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0.00	否
王培铭	独 立 董 事	男	59	2010年01月15日	2011年08月31日	0	0	离任	3.43	否
白静	独 立 董 事	女	56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3.78	否
毛惠清	独 立 董 事	女	38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3.78	否
方天亮	独 立 董 事	男	42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新聘	1.25	否
杨壮旭	监 事	男	58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70,000	70,000		21.47	否
陈国文	监 事	男	36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10.60	否
廖天	监 事	男	32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13.25	否
吴坚文	监 事	男	30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0	0		9.54	否
高旭	监 事	女	35	2011年08月31日	2014年08月31日	70,000	70,000	新聘	18.71	否
冯文超	监 事	女	28	2008年08月26日	2011年02月16日	70,000	70,000	离任	10.47	否
合计	-	-	-	-	-	43,710,000	43,710,000	-	310.96	-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会成员

张海林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为 2011 年 8 月 3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张海林先生 1990 年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园林专业，1990 年至 1992 年任职于广州市绿化公司，1993 年以来，先后创立了三亚大兴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2002 年创立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张海林先生系海南省第五届政协委员、三亚市第五届政协常委、海南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海南省民营企业家协会副会

长、三亚市企业家协会常务副会长、三亚市总商会（工商联）副会长、三亚首届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

张艺林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为 2008 年 8 月 26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并兼任三亚润泽执行董事。张艺林先生 1995 年毕业于海南大学园林工程专业，1993 年以来，先后创立了三亚大兴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康美热作开发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三亚强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三亚挹翠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等企业，2002 年创立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张艺林先生系海南省节能减排协会第一届理事会副会长、海南省工业经济联合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

于清池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为 2008 年 8 月 26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 2009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于清池先生 1989 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投资管理专业，1989 年至 1991 年任职于国家建材局北京新材房地产公司，1991 年至 1996 年任海南中力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 年至 2001 年任三亚经纬大酒店财务总监，2001 年至 2002 年任国基海南房地产总公司财务总监，2002 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任财务总监。除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以外于清池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武融平女士：195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为 2008 年 8 月 26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武融平女士 1977 年毕业于南京化工大学水泥专业，1977 年至 1981 年任贵州水城水泥厂技术员，1981 年至 1999 年历任广西红水河股份有限公司车间技术员、车间主任、技术科长、实验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务，1999 年至 2001 年任南宁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副主任、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2001 年至 2003 年任深圳晋荣搅拌站办公室主任、总工程师，2003 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历任副总经理、站长、实验室主任等职务。武融平女士曾获广西壮族自治区“五一劳动奖章”、“技术革新能手”双奖、“广西自治区优秀妇女突出贡献奖”等荣誉，曾任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八届政

协委员。（该董事已于 2011 年 11 月 5 日去世。）

冯儒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为 2008 年 8 月 26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冯儒先生 1981 年毕业于广东省政法学校，1986 年至 1988 年就读于中山大学法学专业，1981 年至 1983 年任职于佛山地区公安处，1983 年至 2008 年先后任职于江门市公安局、江门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江门市公安局江海分局和江门市公安局蓬江分局，2008 年 5 月份起为自由职业者。

冯苏强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为 2010 年 1 月 15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冯苏强先生先后毕业于天津轻工业学院会计学专业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管理学专业，1998 年起先后任职于河北邢台方圆纺织印染集团公司、河北邢台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大连实德集团新蓝置业有限公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长期从事与证券发行相关的审计、投资等工作，2008 年加入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总监、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方天亮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金融经济师。方天亮先生 2008 年获武汉大学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1992 年至 1999 年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1999 年至 2002 年任侨兴集团财务经理，2002 年至 2008 年任中电通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08 年至今任广东金融学院教师会计系教师，在企业理论和金融经济方面有深入研究和独到见解。

白静女士：195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 2010 年 1 月 15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白静女士 1987 年毕业于河北大学法律专业，1976 年至 1989 年任职于河北民族用品厂，1989 年至 1995 年任职于河北杨振律师事务所，1995 年迄今任海南邦威律师事务所律师。白静女士曾获“海南省诚信律师”、“三亚市中帼建功标兵”、“三亚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三亚市优秀政协委员”等荣誉，兼任三亚市政协委员、政协社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

毛惠清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

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 2010 年 1 月 15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毛惠清女士 1995 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1995 年至 1998 年任职于三亚市审计师事务所，1999 年迄今任三亚海诚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副所长，兼任三亚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委员。

(2) 监事会成员

杨壮旭先生：195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为 2008 年 8 月 26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杨壮旭先生 1985 年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1986 年至 1993 年任海南省农垦中专及电大讲师、1993 年至 2008 年历任海南省农垦三亚金城实业开发总公司秘书、海南大东海集团有限公司总办副总经理、三亚迈迪创建有限公司总裁特别助理兼董事会秘书、三亚曙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08 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股份公司设立后，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旭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1 年 2 月 16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高旭女士 1998 年 7 月毕业于沈阳农业大学植保系动植物检疫专业，毕业后先后在沈阳金方舟电脑公司、辽阳三丁广告公司、辽宁三耳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3 年 5 月进入公司工作，先后任办公室文员、生产调度、调度长、副站长职务，自 2008 年 2 月至今任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经理。

陈国文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 2008 年 8 月 26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陈国文先生 1993 年起先后任职于阳江市汽车维修厂、深圳市永大佳实业公司，从事设备维护及泵送管理工作，2003 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历任站长助理、副站长、设备管理部副部长。

吴坚文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吴坚文先生于 2001 年 12 月到 2003 年 7 月先后在浙江省金华市雷训 3 团、福建省厦门市 91458 部队 76 分队服役，退役后至 2005 年 12 月，在三亚荔枝沟新亚石场工作，2006 年进入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担任出纳员职务，2008 年 8 月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改制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任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本部出纳职务，2009 年 12 月任监事兼物流部部长职务。

廖天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廖天先生于 2003 年毕业后进入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材料员、中控员、实验室技术员、技术组长等职务，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2 月担任实验室主任助理，后至今担任实验室副主任，主管实验室生产配比、原材料、工地服务、外加剂复配等工作，2008 年 8 月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改制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任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本部实验室副主任职务。

(3) 高级管理人员

张艺林：总经理，简历参见董事会成员。

于清池：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参见董事会成员。

依成真先生：195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 2009 年 6 月 5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并兼任海口分公司总经理。依成真先生 1977 年毕业于甘肃师范大学物理专业，1970 年至 2006 年先后任北京中国有色第一供应站副处长、海南金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三亚金海大酒店总经理等职务，2006 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任海口分公司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海口分公司总经理。

常静女士：1954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 2009 年 6 月 5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并兼任三亚润泽总经理。常静女士 1985 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1976 年至 1996 年历任长沙船舶厂财务科科长、工会副主席、副厂长等职务，1996 年至 1999 年任长沙新盟实业副总经理，1999 年至 2006 年任长沙经阁集团总经理，2006 年至 2008 年任海南华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 年加入本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三亚润泽总经理。

二、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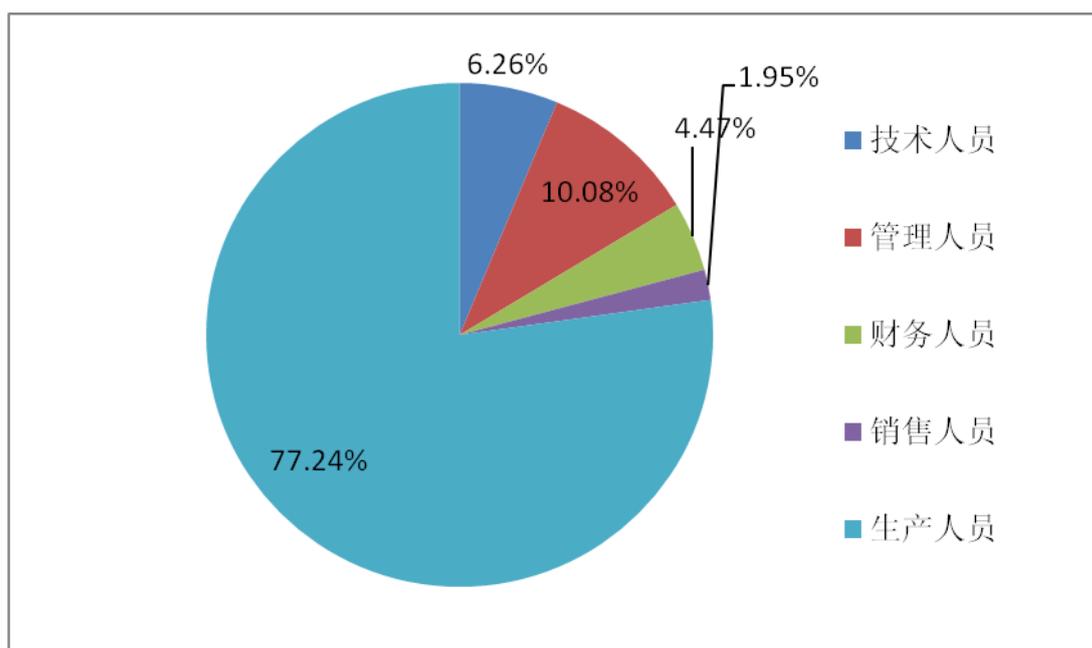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职工总数 1,230 人，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员工按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和年龄结构图如下：

1、按员工专业结构图如下：

专 业	人 数	比 例
技术人员	77	6.26%
管理人员	124	10.08%

财务人员	55	4.47%
销售人员	24	1.95%
生产人员	950	77.24%
合 计	1,23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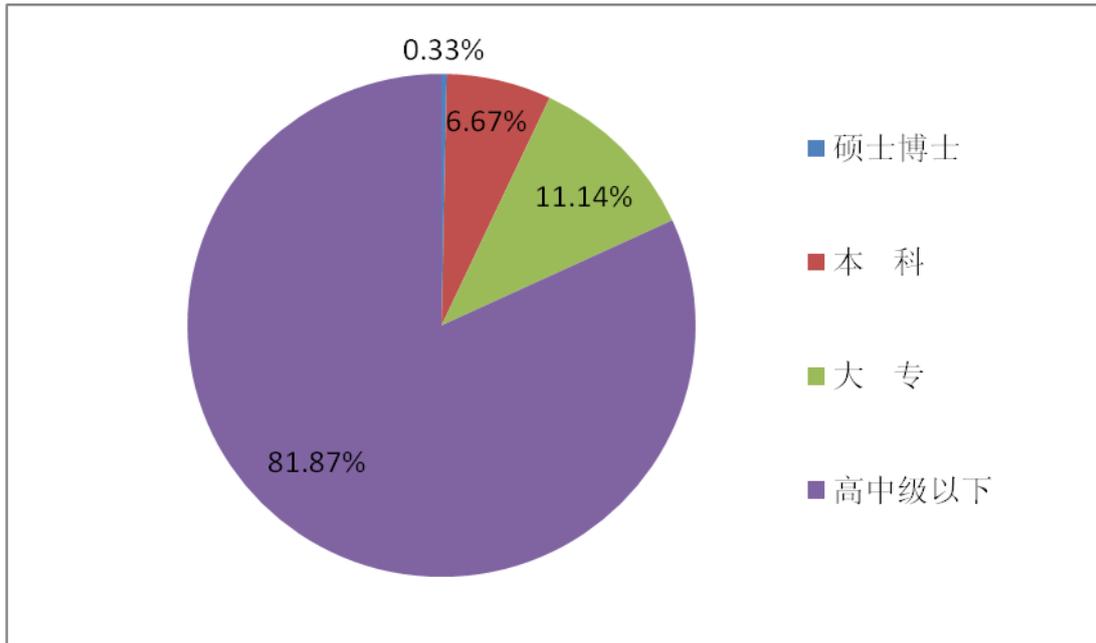
员工专业结构饼状图如下：



2、按员工教育程度图如下：

教育程度	人 数	比 例
硕士博士	4	0.33%
本 科	82	6.67%
大 专	137	11.14%
高中及以下	1,007	81.87%
合 计	1,23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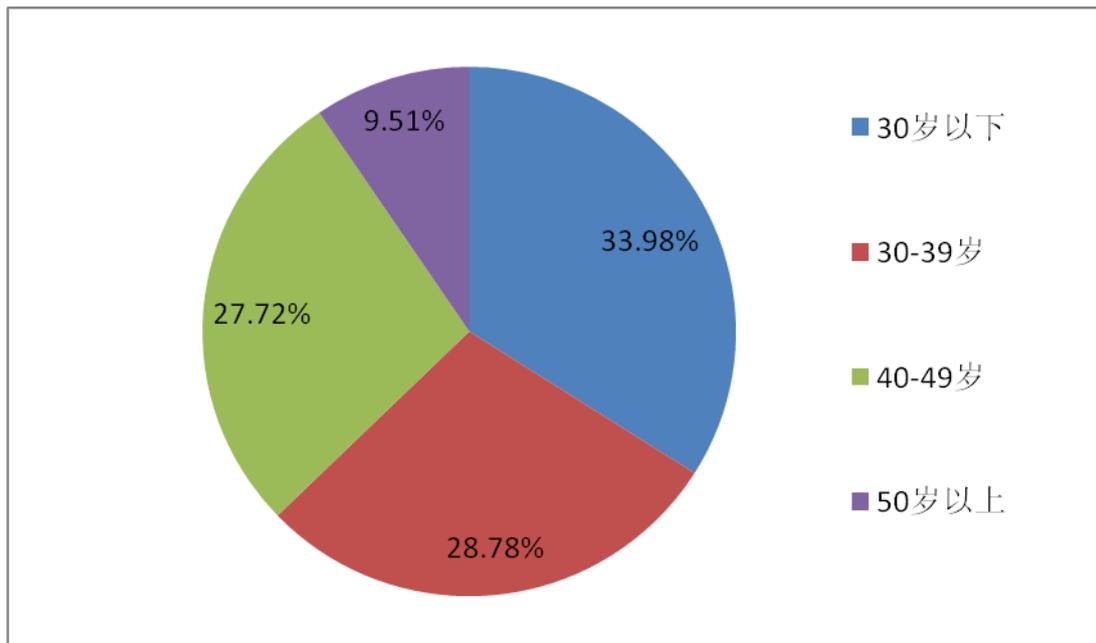
员工教育程度饼状图如下：



3、按员工年龄结构图如下：

年 龄	人 数	比 例
30 岁以下	418	33.98%
30-39 岁	354	28.78%
40-49 岁	341	27.72%
50 岁以上	117	9.52%
合 计	1,230	100.00%

员工年龄结构饼状图如下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实际情况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在告期内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已建立制度	批露时间	信息批露载体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2011年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备案制度	2011年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1年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11年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11年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发生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

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董事认真的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证监会、海南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培训，学习有关的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时制定了四个委员会的工作条例。四个委员会成员均由董事会成员组成，独立董事人员占有的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于涉及四个委员会讨论的工作事项，在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前，按照规定会由四个委员会先行讨论，形成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设立内部审计部门，设立专职负责人和配套工作人员，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提交相关审计材料。

董事会秘书对于董事会工作认真负责，能够及时完善的准备会议和相关材料，并做好会议记录工作，同时完整的保存会议资料，以备查询，保证董事会运作的顺利。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时掌握公司信息，做好与深圳证券交易所、海南证监局、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等的联系工作，及时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保障公司与外界各相关机构的沟通顺畅。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监事在日常工作中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财务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事项进行监督。

5、关于独立董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忠实履行了职责，谨慎、诚信、勤勉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参会次数	现场表决（次）	通讯表决（次）	缺席（次）
白静	10	10	9	1	0
毛惠清	10	10	9	1	0
方天亮	5	5	2	3	0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专程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并由公司董事会安排专门时间对各子公司、分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通过与各子公司、分公司管理层沟通及时掌握公司的最新情况。同时，还通过电话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和沟通，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6、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重大事项相关的报告、传递、审核和披露程序，明确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进行信息披露，主动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通过网络等公开渠道回复投资者问题，提高公司的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关于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审计制度，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聘任审计机构负责人。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不受其他部门或者个人的干涉。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审计，并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对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的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的经济活动的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

二、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勤勉、积极的履行其职责，恪尽职守，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做出决策，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权益，并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海南证监局组织的有关培训、辅导、学习、考试，掌握作为董事应具备的相关知识，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权益。

公司董事长在履行职责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诚信、积极的履行其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建设，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确保公司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保障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同其他董事保持紧密的沟通，及时将有关情况通报其他董事。同时，督促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监管机构组织的有关培训、辅导、学习、考试，进一步巩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依法履职意识。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投资者认真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深入了解公司并进行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等相关情况。2011年，独立董事均能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参与公司的决策，并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对相关议案出具了专门的独立意见。如下表：

日期	出席人员	意见名称	发表内容
2011-1-18	王培铭 白静 毛惠清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相关议案第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关于2011年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关于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011-8-11	王培铭 白静 毛惠清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意见	
2011-8-11	王培铭 白 静 毛惠清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相关议案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对《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意见 对《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意见 对《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的意见 对《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的意见 对《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的意见
2011-8-31	方天亮 白 静 毛惠清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意见	对《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意见 对《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意见 对《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意见 对《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意见
2011-12-27	方天亮 白 静 毛惠清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独立董事意见	对《关于公司 2012 年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意见 对《关于提名常静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意见

此外，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分别走访了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实地考察；不定期的到公司进行现场办公，了解公司不同时期的生产经营情况；召集、参与 2011 年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并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会计师等对 2011 年度经营状况和 2012 年工作经营计划进行了沟通。在 2011 年度审计过程中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做了充分的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公司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的其他董事均能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诚信、积极的履行其职责，积极参与监管机构组织的有关培训、辅导、学习、考试，进一步巩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依法履职意识。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公司注意规范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运作，具有完整的业务、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 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主要从事商品混凝土及新型墙体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有违公平的关联交易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股东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位，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3. 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资产结构和独立的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 机构独立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级管理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同时，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和配套部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情况。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适合于自身主营业务特点的财务核算体系，组建了独立的财务人员队伍，开设独立的企业银行帐号，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的内控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依法进行独立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根据公司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已按照既定制度执行良好，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

具体情况如下：

1.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对提高经营管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控制和防范风险、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和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2011年度，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重大投资、对外担保、购买与出售资产、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信息披露事务以及生产经营活动等重点控制事项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披露于2012年3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独立董事关于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

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披露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评价形式及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制定的内控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有利于改善内部控制治理环境和提升内部控制治理能力。

4. 保荐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经营管理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广发证券关于海南瑞泽内部控制等持续督导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的具体内容披露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基本情况

在报告内，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了生产经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信息披露控制等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截止目前该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所披露的定期报告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修正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改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并在2011年12月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修改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等制度，确保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合理、完整和有效。2011年下半年，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的有关精神和要求，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活动，并将相关自查结果报告和整改计划及时通过指定媒体进行了披露。通过此次自查，公司进一步明确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的具体方向和目标。

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否	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鉴

		证并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1、审计委员会本年度一共召开了3次会议，审议了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定期报告、工作总结等。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指导，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对财务报表出具审核意见，到公司进行现场核查、检查公司财务等。		
2、每季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并按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专项报告，每季度对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重大合同、资金收支审批程序、合同会签程序等方面进行审计，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补充和完善公司相关的内控制度。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三、董事会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对提高经营管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控制和防范风险、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和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2011年度，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重大投资、对外担保、购买与出售资产、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信息披露事务以及生产经营活动等重点控制事项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评价形式及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制定的内控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有利于改善内部控制治理环境和提升内部控制治理能力。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经营管理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1 年 2 月 16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三亚玛瑞纳酒店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题：

1、审议《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
- 4、审议《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审议《关于 2011 年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6、审议《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 7、审议《关于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8 月 31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三亚玛瑞纳酒店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题：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关于选举张海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关于选举张艺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关于选举于清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关于选举武融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关于选举冯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关于选举冯苏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关于选举方天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2《关于选举白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3《关于选举毛惠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关于修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修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7.1《关于选举杨壮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7.2《关于选举高旭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7.3《关于选举陈国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9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9 月 30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三亚玛瑞纳酒店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题：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10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仍为：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加气砖和灰砂砖等基础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396.6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91%；利润总额 8,082.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15%；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6,121.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69%；基本每股收益为 0.52 元。

在 2011 年房地产市场继续调控的不利形势下，公司加大促销力度，使得公司营业总收入与去年同期保持了稳定。

2、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713,966,437.11	707,562,295.58	0.91%	529,454,101.95
营业利润 (元)	74,879,487.41	101,951,053.79	-26.55%	87,790,716.10
利润总额 (元)	80,824,245.48	110,942,086.54	-27.15%	87,190,08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元)	61,211,419.93	85,838,557.25	-28.69%	70,410,09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	61,211,419.93	85,838,557.25	-28.69%	70,410,093.27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311,837.22	50,027,810.47	-172.58%	69,847,290.2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68,108,076.85	527,666,707.32	102.42%	473,576,603.98
负债总额（元）	233,678,972.61	135,463,893.01	72.50%	167,212,34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34,429,104.24	392,202,814.31	112.75%	306,364,257.06
总股本（股）	134,000,000.00	100,000,000.00	34.00%	100,000,000.00

导致今年净利润减少主要有以下原因：

(1) 2011年上半年延续2010年下半年节能减排指标的政策因素的影响，公司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如水泥、矿粉、粉煤灰等生产企业为完成节能减排指标，减少了生产量，造成这些原材料市场供应不足，价格上涨，公司采购成本随之上涨，导致净利润减少。

(2) 为应对房地产调控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在二、三、四季度加大了促销的力度，销售费用增加；同时，因公司给予客户适当延长的信用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计提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增加，导致净利润减少。

(3) 报告期内，受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的影响，房地产开放项目开工不足，不同程度地压缩了开工面积，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市场需求受到影响。值得注意的是2011年房地产项目受到政策影响的只是纯商品房项目，政府又加大了对廉租房、保障房项目的推进力度，同时，市政建设项目也得到了加强；受海南国际旅游岛政策的影响，旅游项目建设也有了明显的提速，在此消彼长的因素下，公司在2011年房地产市场继续调控的不利形势下，公司加大促销力度，及时调整销售结构，使得公司营业总收入与去年同期保持了稳定。

(4) 公司主营业务中新型墙体材料生产销售与上年度相比下降幅度较大，一方面是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琼海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建成投产的时间（2011年8月）比较晚，没有达到预计的业绩预期；收购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的实际业绩也没有达到理想的预期。另一方面是海南省各地“禁实”政策执行力度不够，传统的粘土砖极大的冲击了新型墙体材料生产销售，加之小规模、不正规的生产企业数量的增加也加剧了新型墙体材料市场的竞争。

(5)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儋州、澄迈商品混凝土项目处于建设期，没有达产。也影响了公司的总体业绩。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范围

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生产与销售，交通运输（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主营产品及提供的劳务有：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为商品混凝土灰砂砖和加气砖等建筑材料等，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营业务发生变更的。

2、主营业务分行业表

单位：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建筑材料行业	713,715,051.47	586,411,890.19	17.84%	0.89%	4.17%	-2.58%

报告期内，公司在房地产市场继续调控的不利形势下，公司加大促销力度，及时调整销售结构，使得公司营业总收入与去年同期保持了稳定。但为了应对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公司加大了宣传促销的力度，增加了销售费用；同时，2011 年在全国劳动力工资普遍上涨的大背景下，公司的职工薪酬也有明显增长，使得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加 4.17%，毛利率比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58%。

3、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商品混凝土	655,737,240.10	527,857,924.22	19.50%	2.05%	3.33%	-0.99%
新型墙体材料	57,977,811.37	58,553,965.97	-0.99%	-10.62%	12.38%	-20.67%

(1) 报告期内，尽管 2011 年商品混凝土销售比上年增长，但终因成本、费用的上升导致与上年同期相比商品混凝土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 0.99%。

(2) 报告期内与上年同期相比, 新型墙体材料产品灰砂砖和加气砖的平均售价与销量较上年度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10.62%。平均成本上升导致该产品的毛利率下降 20.67%, 直接影响公司总体业绩。

4、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 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三亚	418,666,748.69	342,184,096.37	18.27%	-1.82%	1.02%	-2.30%
海口	92,286,765.24	86,172,174.86	6.63%	-27.55%	-26.11%	-1.83%
琼海	192,978,936.01	150,539,988.80	21.99%	25.64%	39.87%	-7.94%
陵水	9,782,601.53	7,515,630.16	23.17%	100.00%	100.00%	100.00%

(1) 报告期内, 三亚地区营业收入包括商品混凝土和新型墙体材料销售, 受新型墙体材料销售毛利下降的影响, 与上年同期相比, 三亚地区的综合毛利率下降 2.30%。

(2) 报告期内, 海口地区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市场竞争影响, 与上年同期相比, 销售收入下降 27.55%, 成本下降 26.11%, 销售收入下降的幅度略大于成本下降的幅度, 导致毛利率与上年同期下降 1.83%。

(3) 报告期内, 琼海地区销售收入、生产成本与上年同期同比均有上升, 但成本上升的幅度大于销售收入上升的幅度; 同时, 募投项目之一的琼海新型墙体材料厂投产较晚, 未能达到业绩预期, 拉低了琼海地区的综合毛利率水平, 导致琼海地区全年毛利率下降 7.94%。

(4) 报告期内, 公司在陵水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商品混凝土项目, 在 2011 年底建成投产。

5、主要供应商、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客户	2011 年	同比增减 (%)	2010 年	2009 年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215,076,166.77	40.73%	152,834,204.94	152,043,211.39
前五名供应商占合计采购金额的比例	38.29%	15.06%	33.28%	48.96%
前五名销售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134,507,257.23	-23.14%	175,004,532.03	106,761,582.11

前五名销售客户占合计销售金额的比例	18.83%	-23.86%	24.73%	20.16%
-------------------	--------	---------	--------	--------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公司加强与主要供应商协调，稳定材料采购来源和供应商结构，实现主要原材料集中采购，有利于降低采购成本。

(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一销售客户销售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情形，也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形。本年度销售前五大客户占年度销售收入的比例与上年同期相比保持相对稳定。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变动因素分析

1、主要资产类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同比变动	2009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货币资金	30,673.48	28.72%	4,586.35	8.69%	568.80%	8,920.23
应收账款	31,918.77	29.88%	19,286.36	36.55%	65.50%	16,112.19
存 货	2,471.12	2.31%	1,540.06	2.92%	60.46%	1,123.90
流动资产合计	69,846.86	65.39%	29,497.26	55.90%	136.79%	29,765.77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111.60	0.21%	-100.00%	-
固定资产	29,794.02	27.90%	16,651.37	31.56%	78.93%	15,953.66
长期待摊费用	757.40	0.71%	233.37	0.44%	224.55%	1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54	0.64%	413.01	0.78%	66.71%	30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963.95	34.61%	23,269.41	44.10%	58.85%	17,591.89
资产总计	106,810.81	100.00%	52,766.67	100.00%	102.42%	47,357.66

(1)报告期内，因募集资金到位及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275,628,958.96 元的影响，货币资金余额同比增长 568.8%。

(2)报告期内，为应对房地产市场调控带来的影响，公司加大了促销的力度，同时给予客户结算的信用期适当延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长 65.50%。

(3)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生产网点的基础上，新投产的海棠湾搅拌站、陵水搅拌站、琼海新型墙体材料厂，同时新增了纳入合并范围的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公司增加了库存材料的储备量，使得存货期末余额增加。

(4) 报告期内, 公司新建设了海棠湾搅拌站、陵水搅拌站、琼海新型墙体材料厂, 同时新增了纳入合并范围的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新增了生产设备设施的建设和购置, 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5) 报告期内, 新投产的海棠湾搅拌站用地是租赁形式, 租期三十年, 这样大大降低购买土地成本, 租金 4, 581, 540. 64 元。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增长。

(6) 报告期内, 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导致期末应收款项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使得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7) 报告期内,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导致公司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8) 报告期内, 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长, 导致公司非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9) 报告期内, 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136. 79%、非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58. 85%, 导致公司总资产同比增长 102. 42%。

2、主要负债类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同比变动	2009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短期借款	3,950.00	16.90%	800.00	5.91%	393.75%	1,060.00
预收款项	333.68	1.43%	789.82	5.83%	-57.75%	405.04
应交税费	2,125.19	9.09%	1,181.16	8.72%	79.92%	1,677.20
其他应付款	1,072.53	4.59%	214.54	1.58%	399.93%	1,180.67
其他流动负债	-	0.00%	34.50	0.25%	-100.00%	29.50
流动负债合计	19,122.33	81.83%	13,123.33	96.88%	45.71%	16,012.49
长期应付款	4,245.57	18.17%	423.06	3.12%	903.54%	522.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45.57	18.17%	423.06	3.12%	903.54%	708.75
负债合计	23,367.90	100.00%	13,546.39	100.00%	72.50%	16,721.23

(1) 报告期内, 公司新建海棠湾搅拌站、陵水搅拌站流动资金需求增加, 公司增加了银行贷款。

(2) 报告期内, 主要是因为上年度收到中铁置业月川项目预付混凝土货款 5, 000, 000. 00 元本期已经发货, 冲抵了预收账款。

(3) 报告期内, 因公司资金紧张, 公司四季度的所得税及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在 2012 年 1 月缴纳, 导致本年末应交税金余额增加。

(4) 报告期内,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应付原股东款项 7,800,000.00 元。导致其他应付款同比增长。

(5) 报告期内, 公司新建的海棠湾和陵水搅拌站购入设备是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 需要支付 41,650,000.00 元融资租赁费。

(6) 报告期内, 公司未收到政府部门的补偿款。

(7) 报告期内, 因短期借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同比增长, 导致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以及负债总额同比增长。

3、主要权益类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同比变动	2009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1,396.64	100.00%	70,756.23	100.00%	0.91%	52,945.41
其中: 营业收入	71,396.64	100.00%	70,756.23	100.00%	0.91%	52,945.41
二、营业总成本	63,991.40	89.63%	60,602.65	85.65%	5.59%	44,166.34
其中: 营业成本	58,654.15	82.15%	56,302.61	79.57%	4.18%	41,378.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2.49	0.65%	388.16	0.55%	19.15%	268.48
销售费用	364.80	0.51%	226.01	0.32%	61.41%	126.60
管理费用	3,312.27	4.64%	3,142.75	4.44%	5.39%	1,514.99
财务费用	144.39	0.20%	96.15	0.14%	50.18%	106.78
资产减值损失	1,053.29	1.48%	446.97	0.63%	135.65%	771.4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82.70	0.12%	41.52	0.06%	99.17%	-
其中: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70	0.12%	41.52	0.06%	99.17%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87.95	10.49%	10,195.11	14.41%	-26.55%	8,779.07
加: 营业外收入	649.75	0.91%	979.23	1.38%	-33.65%	27.10
减: 营业外支出	55.28	0.08%	80.13	0.11%	-31.01%	87.1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66	0.02%	6.03	0.01%	159.57%	18.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82.42	11.32%	11,094.21	15.68%	-27.15%	8,719.01
减: 所得税费用	1,961.28	2.75%	2,510.35	3.55%	-21.87%	1,678.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1.14	8.57%	8,583.86	12.13%	-28.69%	7,04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1.14	8.57%	8,583.86	12.13%	-28.69%	7,041.01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1) 报告期内,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收购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 增加的投资收益。

(2) 报告期内, 受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的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商品混凝土销售毛利率下降、新型墙体材料销售量和毛利率同时下降, 导致公司合并利润指标下降。

(3) 营业外收入下降, 主要是 2011 年新型墙体材料销售收入下降, 减免税额减少。

(4) 报告期内, 公司向社会捐款、赞助金额减少, 导致营业外支出减少。

(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长, 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 处置了达到报废期的固定资产形成的损失。

(6) 报告期内, 公司为应对房地产市场调控的影响, 加大了促销、宣传的力度, 增加了部分销售人员, 使销售费用增加。

(7) 报告期内, 公司加强内控管理, 节约开支, 减少费用, 使管理费用比上年略有增长。

(8) 报告期内, 公司新建海棠湾、陵水搅拌站增加向银行贷款的额度, 导致本年度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50.18%。

(9) 报告期内, 因公司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8.69%, 相应的减少了所得税费用。

(10) 报告期内, 为应对房地产调控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 公司在二、三、四季度加大了促销的力度, 同时, 因公司对客户适当延长了信用期,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 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4、其它权益类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1 年	同比增减 (%)	2010 年	2009 年
股本	134,000,000.00	34.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76,168,640.72	268.68%	129,153,770.72	129,153,770.72
未分配利润	207,406,273.95	38.55%	149,702,045.51	68,371,712.92

(1) 报告期内，本年度发行新股 3400 万股，使得公司总股本增至 13400 万股。

(3) 报告期内，本年度发行新股溢价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347,014,87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导致资本公积同比增长 268.68%。

(3) 报告期内，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61,211,419.93 元，导致公司未分配利润增长。

5、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664,540.66	722,562,015.81	511,086,74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976,377.88	672,534,205.34	441,239,45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11,837.22	50,027,810.47	69,847,290.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000.00	9,330,684.74	636,63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13,893.71	81,374,291.88	52,665,750.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35,893.71	-72,043,607.14	-52,029,112.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914,870.00	8,000,000.00	140,4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44,703.25	40,274,197.84	74,883,13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870,166.75	-32,274,197.84	65,606,867.4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822,435.82	-54,289,994.51	83,425,045.42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734,751.90	34,912,316.08	89,202,310.59

(1) 报告期内，销售回款率较低，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降低。

(2)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增加了筹集资金净额增加。

(3) 报告期内，现金净流量增加，主要是因为募集资金存款余额增加了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6、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147.62	10,116.65	-143,083.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5,000.00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45,156.58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254.91	5,276,922.64	-57,545.764
所得税影响额	-124,057.10	-1,337,197.76	46,893.9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691,696.95	3,949,841.53	-553,735.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11,419.93	85,838,557.25	70,410,093.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519,722.98	81,888,715.72	70,963,28.518

（四）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经营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性质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公司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1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00万	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100%	132,556,905.51	93,623,428.96	176,550,351.42
2	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万	加气砖、灰沙砖、新型建材开发与生产、混凝土制品、钢材	100%	238,523,750.88	31,341,668.42	50,183,761.43

2、业绩情况及波动分析：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1 年净利润	2010 年净利润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上市公司股东享有的净利润	对合并净利润影响比例 (%)
----	------	-----------	-----------	------------	--------------------	----------------

1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25,271,493.22	29,674,444.86	-14.84%	25,271,493.22	41.29%
2	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87,636.37	11,750,361.32	-96.70%	387,636.37	0.63%

(1)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下称“琼海瑞泽”）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6 日，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1 年，琼海瑞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6,550,351.42 元，实现净利润 25,271,493.22 元。虽然琼海瑞泽 2011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2.25%，但是，为应对房地产市场调控，公司加大了销售力度，适时地、适当地调整销售价格、销售费用有所增加，加之原材料采购成本的略增，使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 42.7%，成本的增长比例大于收入的增长比例，使得琼海瑞泽 2011 年净利润同比下降 14.84%，实现的净利润对合并净利润影响 41.29%。目前，琼海市区范围内暂时只有琼海瑞泽和琼海鑫海两家对外销售的混凝土生产企业，公司已经于 2012 年 2 月正式受托管理经营琼海鑫海公司，未来将有利于公司保持在琼海区域的混凝土市场的优势地位。

(2) 2011 年，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183,761.43 元，同比下降 22.72%；实现净利润 387,636.37 元，同比下降 96.70%。主要是因为：

①在 2010 年底海南省全面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后，海南省新型墙体材料市场竞争态势发生较大变化，大量小型墙体材料企业加入竞争，导致竞争日益激烈。同时，房地产市场调控日益深化也导致新型墙体材料市场的发展受限。受市场竞争环境变化影响，公司灰砂砖和加气砖的平均售价与销量较上年度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22.72%。同时，因为石灰和燃料等原材料价格和人工成本的大幅度上升，导致公司的直接生产成本上升，再加上由于销量下降导致的单位固定成本也上升，本年度灰砂砖和加气砖的平均单位成本较上年大幅上升了，分别是加气砖平均成本同比上升 15.99%、灰砂砖平均成本同比上升 18.52%。

②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的分公司，也就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琼海润泽新型墙体材料厂，因为建成投产的时间（2011 年 8 月）比较晚，报告期内尚未完全达产，没有达到预计的业绩预期，本年度亏损 362.11 万元，也对三亚润泽的总体净利润下降构成影响。

③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在 2011 年 8 月 31 日收购琼海财隆建材有

限 80% 股权以前，公司已经持有其 20% 的股权，形成投资收益 82.70 万元。其后，受房地产调控的影响以及新型墙体材料市场竞争加剧，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2.70 万元。

（五）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流动比率	3.65	2.25	1.86
速动比率	3.52	2.13	1.79
资产负债率	21.88	25.67	35.31
利息保障倍数	26.01	144.38	101.62

（1）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都比上年有大幅度的提升，较大提高了公司流动性，主要是公司新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导致流动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2）公司资产负债率比上年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新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的到位，使得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降低资产负债率。

（3）利息保障倍数比上年大幅度下降，主要是公司自有资金短缺，增加了对银行等外部资金的需求，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六）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79	3.71	3.47
存货周转率（次/年）	29.25	42.27	42.8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89	1.34	1.12

（1）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上年有所下降，主要是为应对房地产调控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在二、三、四季度加大了促销的力度，同时，因公司对客户适当延长了信用期，公司对主要客户帐期做相应延长，从而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2）公司存货周转率比上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在原有生产网点的基础上，新投产的海棠湾搅拌站、陵水搅拌站、琼海新型墙体材料厂，同时新增了纳入合并范围的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公司加大原材料等物资的储备力度。

（3）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比上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

使得总资产增加幅度高于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导致总资产周转率下降。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灰砂砖和加气砖等新型基础建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作为海南最大的商品混凝土生产企业，拥有丰富的商品混凝土生产和销售经验。但是，同国内大型商品混凝土供应商相比，公司生产规模和销售收入相对较小，未来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做成熟的商品混凝土供应商，公司着眼未来商品混凝土生产的发展趋势，根据国家《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要求，大力发展高性能专用混凝土。

未来商品混凝土的发展特点：第一，高性能。高性能混凝土在基础设施和大型建筑上具有很强的使用用途，通过延长建筑物寿命的途径从整体上实现节能减排的目标。第二，市场细分。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不同型号的混凝土，既可以节约资源，又可以满足客户的需要。第三，节能环保。未来建筑物对节能环保提出更高的要求，这就需要混凝土供应商加快研发水平，加大高性能外加剂的使用力度，满足国家节能减排的政策需要。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以商品混凝土的核心产品，将公司打造成国内一流的混凝土供应商，逐渐开展多元化经营，走环保、节能、创新的发展之路。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专业专注，精益求精；至诚至真，信誉至上”的经营理念，以市场为导向，为客户创造价值，成为国内一流的混凝土供应商。

（2）根据国家《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要求，积极探索节能减排的发展模式，通过研发高性能专用混凝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开展差异化竞争，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3）加强原材料采购环节的管理，培育新的供应商、稳定已有的供应商，在此基础上，公司将从主要原材料入手，从外购到实现部分自产，逐步完善与公司主营业相适应的产业链，进一步优化公司原材料的供应结构。尽全力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

（4）公司加大研发的力度，通过研发高性能专用混凝土、特种混凝土、为

节能减排所需要的商品混凝土；充分利用高性能外加剂，优化产品配和比，在充分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优化原材料的组合，达到节约生产成本，提高效益。

(5) 2011 年公司成功上市发行新股，扩大了公司在本地区的知名度，要合理、充分、有效地利用好上市公司的融资平台，这些都为企业将来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6) 公司将根据整体发展战略以及未来发展方向，采用收购兼并或合作的方式，整合岛内外有行业专长、质地优良的企业，提升公司的总体竞争地位。

(三) 2012 年公司经营计划

2012 年，公司将抓住海南建设国际旅游岛的良好机遇，主抓产品质量与服务，通过绩效考核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并在立足主业的基础上向上游产业链延伸，在立足海南市场的基础上逐渐向周边省区拓展业务。

1、随着海南国际旅游岛战略的推进和政府保障房、廉租房投入力度的加大，公司将继续开拓这一领域的需求。公司将牢牢把握发展机遇，在海南完善生产网点布局，依托公司在三亚、海口、琼海等地的生产网点为据点，向其周边城市扩张，如陵水、澄迈、儋州、定安、文昌等地。

2、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集团总部职能部门、分公司、子公司的管理责任，形成包括财务监督、审计监督、法律监督，以及经营活动过程监控的监督约束机制，走向集团化、专业化管理，以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从而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四) 风险分析

1、房地产市场调控的风险

随着房地产生产调控的持续，纯商品房开发增速将放缓，势必会影响其对商品混凝土的需求。

1、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商品混凝土的主要原材料是水泥和砂、石料。水泥成本在公司产品成本中占比较高，水泥价格近年居高不下，对公司的成本水平和利润水平都有很大影响。针对水泥价格对公司产品的影响，公司一方面将积极做好水泥生产线项目的建设，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做好与供应商、客户沟通工作，同时抓好内部成本控制管理工作，加快公司控股的水泥生产线的建设，以便缓解成本的压力。

2、人力资源管理的风险

公司在生产网点快速建设、生产规模扩大的过程中，对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的需求急剧增加，而公司现有的人才储备远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针对公司人力资源不足的情况，公司将加大对人才的引进和对现有员工的培养和稳定力度，同时在全国企业劳动力成本普遍上涨的大背景下，公司生产所需的人工成本有上升的压力。

3、新兴市场开拓的风险

公司在儋州、澄迈两地建设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于2012年4月建成投产，面对新的区域市场，公司将加大力度开拓销售渠道。广东怀集的水泥生产线投资较大，周期长，未来如果新设公司不能如期获得后续建设资金，将有可能导致不能如期完成项目建设和投产。此外，水泥行业是公司目前从事的商品混凝土和新型墙体材料的上游行业，公司在这一行业中尚缺乏相关经验，有可能面临因人才和管理经验不足而导致标的公司不能如期完成项目建设和投产的风险。

（五）资金需求与筹措

根据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虽然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但公司仍将根据经营需要和投资计划，通过申请银行贷款及在资本市场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

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936号)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6月22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12.15元/股，共募集资金413,1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2,085,13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81,014,870.00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于2011年6月27日存入本公司在三亚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1006290600000149的账户中，并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1]第01020019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3,100,000.00

减：发行费用	32,085,13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81,014,87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7,449,382.5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65,925.77
减：手续费支出	2,454.27
募集资金应计余额	275,628,958.96
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275,628,958.96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 2011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1 年 8 月 31 日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和三亚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 2011 年 7 月 22 日与上述三家金融机构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均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此外，根据募集资金投向以及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本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存储收益，本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余额	备注
三亚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	1006290600000149	19,037,795.14	募集资金专

			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 亚分行	2201026229020323736	77,602,956.82	募集资金专 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 亚分行	2201026214200008125	50,000,000.00	三个月定期 存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 亚分行	78990188000161465	78,988,207.00	募集资金专 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 亚分行	78990181000026163	50,000,000.00	三个月定期 存款
合计		275,628,958.96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744.9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到账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1,937.63 万元，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961.40 万元，超募资金 2,845.9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1 年 8 月 10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金额为 5,961.40 万元（其中 2011 年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549.12 万元），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审国际鉴字【2011】01020138”号《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鉴证报告》。

2011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961.40 万元置换预先已利用自筹资金投入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的资金 5,961.40 万元。本公司已经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将募集资金 5,961.40 万元转入公司结算账户。

3、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额募集资金金额为 2,845.91 万元。2011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845.9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已经于 2011 年 8 月 16 日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1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101.49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744.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744.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年度募集资金到账后投入金额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小计						
承诺投资项目												
儋州搅拌站	否	7,480.74	7,480.74	425.35	418.13	843.48	843.48	11.28%	2012年4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澄迈搅拌站	否	8,077.45	8,077.45	1,081.16	968.28	2,049.44	2,049.44	25.37%	2012年4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儋州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	否	5,787.68	5,787.68	-	418.12	418.12	418.12	7.22%	2013年6月30日	0.00	不适用	是
澄迈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	否	6,374.45	6,374.45	-	916.28	916.28	916.28	14.37%	2013年6月30日	0.00	不适用	是
琼海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	否	5,647.92	5,647.92	431.12	3,240.59	3,671.71	3,671.71	65.01%	2011年8月31日	-362.11	否	是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87.34	1,887.34	0	0	0	0	0	2013年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255.58	35,255.58	1,937.63	5,961.40	7,899.03	7,899.03	22.41%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2,845.91	2,845.91	-	2,845.91	2,845.91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45.91	2,845.91	-	2,845.91	2,845.91	100.00%				
合计		35,255.58	38,101.49	4,783.54	5,961.40	10,744.94	10,744.94	28.2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由于新型墙体材料市场竞争加剧，募投项目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中琼海新型墙体材料厂的经济效益未能达到预期，2011年亏损362.11万元。</p> <p>(2) 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导致琼海新型墙体材料厂的经济效益未能达到预期，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放缓了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中儋州新型墙体材料厂、澄迈新型墙体材料厂的建设，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3年6月30日。</p> <p>(3) 由于经营规模扩大，公司正在积极在找新址扩建总部，并拟在新址上建设研发中心，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尚未兴建，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3年6月30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新型墙体材料市场竞争加剧，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儋州和澄迈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项目可行性发生较大变化，达到预计效益的难度较大。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额募集资金金额为2,845.91万元。2011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45.9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已经于2011年8月16日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1年8月10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金额为5,961.40万元（其中2011年自筹资金预先投入549.12万元），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审国际鉴字【2011】01020138”号《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鉴证报告》。2011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已利用自筹资金投入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的资金5,961.40万元。本公司已经于2011年8月15日将募集资金5,961.40万元转入公司结算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其中 1 亿元以定期存款方式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0 次。其中,现场会议 5 次,现场与通讯相结合会议 4 次,通讯方式 1 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情况如下:

1、2011 年 1 月 18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11 年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增设拓展部的议案》、《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1 年 3 月 31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申请营运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三亚分行申请保理业务贷款的议案》。

3、2011 年 5 月 13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申请营运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光大银行三亚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以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的房产为抵押向光大银行三亚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4、2011 年 7 月 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2011 年 8 月 11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三亚玛瑞纳酒店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海南瑞泽

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及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11 年 8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6、2011 年 8 月 31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三亚玛瑞纳酒店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9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7、2011 年 9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9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8、2011 年 9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玛瑞纳酒店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的议案》。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10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该次董事会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10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9、2011年10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该次董事会审议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1年10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0、2011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广东怀集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2012年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名常静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刊登在2011年12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2011年7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讨论了《公司2011年1-6月关联交易情况审计报告》。

2、2011年7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总经理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副总经理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财务总监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提名的议案》。

3、2011年7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2011年10月1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并讨论

了《公司 2011 年半年报期间募集资金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司 2011 年三季度期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公司合同管理专项审计报告》。

5、2011 年 12 月 22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常静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2011 年 12 月 22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审议通过《关于在广东怀集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主持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会议形成了 15 项决议。对于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董事会采取积极措施,认真贯彻落实,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以保障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关决议执行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执行了 2010 年度未分配利润方案,具体为:为保证公司的长远与稳定发展,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完成第二届董事会组建工作。根据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选举张海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按规定成立董事会个专门委员会。

3、顺利实现公司成功登陆深圳中小板。在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 3400 万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且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改等工商变更和备案手续。

五、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1、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2009 年度,根据 2010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0 年度,根据 2011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中审国际[2012] 0102 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5,071,914.92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507,191.4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6,064,008.19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107,628,731.62 元。

2011 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13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26,800,000.00 元(含税),尚余未分配利润 80,828,731.62 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 年	-	85,838,557.25	0.00%	76,064,008.19
2009 年	-	70,410,093.27	0.00%	35,489,986.27
2008 年	-	51,469,899.21	0.00%	18,564,267.0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00%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一)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为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内幕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制度》。

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二)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订并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于清池先生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通过电话、电子信箱、公司网站、互动平台及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和认同;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得公司信息。

(三)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2 年上半年将继续在《证

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司相关信息。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重要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未发生变更。

2011 年 11 月 5 日，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武融平女士因病去世，公司已于 2011 年 11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在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现将报告期内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全部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情况如下：

1、2011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11 年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2、2011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3、201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2011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5、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 2012 年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会议内容均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赋予监事的权利，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得到很好的落实，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 2011 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不存在违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也没有受到监管机构的任何处罚。

2. 对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独立意见

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审核了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各个定期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各项内控制度得到严格的执行并不断完善，能够执行国家的有关财税政策，有效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全面、客观、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实，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

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募投项目一致，没有发生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

4.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等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6. 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7. 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交易情况进行核查，报告期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无内幕交易、无损害股东权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8.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在 2011 年 12 月修改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并严格按照要求实施。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1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因《商品混凝土购货合同》纠纷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请判令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其欠付本公司的货款

3,404,716.45 元及自 2010 年 10 月 14 日起至判决确定付款之日的滞纳金（每天按照未支付货款的 1.5‰计算）。2010 年 12 月 29 日，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以（2011）城民二初字第 27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受理。2011 年 2 月 9 日，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反诉书》，要求公司赔偿其由于供货不及时造成的误工等经济损失人民币 6,623,998 元。201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以（2011）三亚民二初字第 297 号《民事调解书》，根据双方调解书，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应支付给本公司 350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收到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第一笔货款 200 万元，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收到第二笔货款 100 万元。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未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形。

五、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收购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的 80% 股权，有利于扩大公司新型墙体材料产品在琼海市场的份额。

六、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股权激励计划。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也不存在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

3. 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委托理财事项。

4. 在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合同。

九、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冯活灵和张艺林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股东厦门宝嘉九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汇金立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昊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厦门龙泰九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隆盛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市富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自成为公司股东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和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张海林、张艺林、武融平、于清池、杨壮旭、冯文超、依成真同时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的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十、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和保荐机构事项

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仍为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度支付给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和验资费用总额为 407.39 万元，签字会计师为宣宜辰、刘魁壮，截至报告期末，该会计事务所已为公司连续提供了 5 年审计服务，签字会计师宣宜辰已为公司连续提供了 1 年审计服务，签字会计师刘魁壮已为公司连续提供了 4 年审计服务。

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保荐服务的是广发证券有限公司，该保荐机构及其保

荐人为公司保荐服务的期限为自上市之日起持续督导满两个年度。

十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处罚及整改通知。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公开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索引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披露载体
2011-001	2011-7-23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02	2011-8-3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03	2011-8-1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04	2011-8-15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05	2011-8-15	201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06	2011-8-5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自筹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07	2011-8-15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性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08	2011-8-15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09	2011-8-24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10	2011-9-1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11	2011-9-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12	2011-9-2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13	2011-9-1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14	2011-9-15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15	2011-9-21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16	2011-9-28	关于网下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17	2011-10-10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18	2011-10-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19	2011-10-18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20	2011-11-7	关于董事去世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21	2011-12-2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22	2011-12-29	对外投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23	2011-12-29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1-024	2011-12-29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2011-025	2011-12-29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审计报告

目录

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 2、合并利润表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6、资产负债表
- 7、利润表
- 8、现金流量表
- 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0、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报告

中审国际审字【2012】01020055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瑞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海南瑞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海南瑞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南瑞泽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12 年 3 月 25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06,734,751.90	45,863,49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	1,613,509.31	1,900,000.00
应收账款	3	319,187,744.80	192,863,559.89
预付款项	4	36,834,362.93	31,304,469.75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	9,387,016.84	7,640,517.29
存 货	6	24,711,208.31	15,400,594.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698,468,594.09	294,972,637.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7	-	1,116,009.3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	297,950,189.14	166,513,716.29
在建工程	9	18,148,108.28	19,224,979.8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10	39,081,827.80	39,375,537.3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	7,573,989.52	2,333,71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6,885,368.02	4,130,111.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9,639,482.76	232,694,069.98
资产总计		1,068,108,076.85	527,666,707.32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39,5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5	115,222,129.57	100,023,951.41
预收款项	16	3,336,754.63	7,898,231.16
应付职工薪酬	17	1,187,189.15	1,009,196.85
应交税费	18	21,251,905.21	11,811,550.3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9	10,725,271.62	2,145,35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20	-	34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1,223,250.18	131,233,285.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21	42,455,722.43	4,230,607.72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455,722.43	4,230,607.72
负债合计		233,678,972.61	135,463,893.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	134,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3	476,168,640.72	129,153,770.72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4	16,854,189.57	13,346,998.08
未分配利润	25	207,406,273.95	149,702,045.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4,429,104.24	392,202,814.31
少数所有者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4,429,104.24	392,202,81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8,108,076.85	527,666,707.32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	713,966,437.11	707,562,295.58
减：营业成本	26	586,541,495.34	563,026,131.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	4,624,946.07	3,881,605.25
销售费用	28	3,648,027.16	2,260,072.37
管理费用	29	33,122,683.64	31,427,495.60
财务费用	30	1,443,940.95	961,469.41
资产减值损失	31	10,532,857.30	4,469,688.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32	827,000.76	415,221.70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7,000.76	415,221.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879,487.41	101,951,053.79
加：营业外收入	33	6,497,533.10	9,792,323.58
减：营业外支出	34	552,775.03	801,290.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6,609.66	60,334.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824,245.48	110,942,086.54
减：所得税费用	35	19,612,825.55	25,103,529.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11,419.93	85,838,55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11,419.93	85,838,557.25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6	0.52	0.86
(二)稀释每股收益	36	0.52	0.8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211,419.93	85,838,55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211,419.93	85,838,557.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646,469.43	718,132,835.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313,681.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1)	7,018,071.23	2,115,49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664,540.66	722,562,01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602,918.35	531,288,083.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22,250.58	40,177,65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397,131.28	81,655,50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2)	32,154,077.67	19,412,957.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976,377.88	672,534,20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	-36,311,837.22	50,027,81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000.00	1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0,684.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3)	-	9,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000.00	9,330,684.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656,498.80	67,722,324.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00,787.6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4)	6,257,394.9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5)	-	12,951,1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13,893.71	81,374,29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35,893.71	-72,043,607.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014,87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900,000.00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914,870.00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400,000.00	15,413,992.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2,317.96	15,488,578.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6)	6,442,385.29	9,371,62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44,703.25	40,274,197.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870,166.75	-32,274,197.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822,435.82	-54,289,99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12,316.08	89,202,31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306,734,751.90	34,912,316.08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13,346,998.08	149,702,045.51	-	-	392,202,81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13,346,998.08	149,702,045.51	-	-	392,202,814.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4,000,000.00	347,014,870.00	-	-	3,507,191.49	57,704,228.44	-	-	442,226,289.93
(一) 净利润	-	-	-	-	-	61,211,419.93	-	-	61,211,419.93
(二) 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61,211,419.93	-	-	61,211,419.9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00,000.00	347,014,870.00	-	-	-	-	-	-	381,014,87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4,000,000.00	347,014,870.00	-	-	-	-	-	-	381,014,87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3,507,191.49	(3,507,191.49)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507,191.49	(3,507,191.49)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000,000.00	476,168,640.72	-	-	16,854,189.57	207,406,273.95	-	-	834,429,104.24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8,838,773.42	68,371,712.92	-	-	306,364,25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8,838,773.42	68,371,712.92	-	-	306,364,257.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4,508,224.66	81,330,332.59	-	-	85,838,557.25
(一) 净利润	-	-	-	-	-	85,838,557.25	-	-	85,838,557.25
(二) 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85,838,557.25	-	-	85,838,557.2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4,508,224.66	(4,508,224.66)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508,224.66	(4,508,224.66)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13,346,998.08	149,702,045.51	-	-	392,202,814.31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334,552.28	34,881,257.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1,500,000.00	1,900,000.00
应收账款	1	225,269,190.82	150,582,203.42
预付款项		18,643,298.73	12,085,044.87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2	195,002,483.47	37,986,155.65
存 货		15,046,830.57	10,644,736.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628,796,355.87	248,079,398.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3	25,000,000.00	2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190,624,150.70	111,460,092.18
在建工程		17,795,151.28	-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
无形资产		28,904,486.70	28,985,058.29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6,701,499.88	2,333,71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62,120.25	3,276,266.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887,408.81	171,055,132.55
资产总计		902,683,764.68	419,134,531.42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5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69,892,984.35	72,693,445.98
预收款项		1,688,456.22	5,811,050.48
应付职工薪酬		946,143.67	835,826.11
应交税费		13,792,016.48	7,828,002.26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2,184,690.62	2,316,103.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34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8,004,291.34	97,829,428.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40,027,911.43	2,740,326.32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27,911.43	2,740,326.32
负债合计		168,032,202.77	100,569,754.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76,168,640.72	129,153,770.72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6,854,189.57	13,346,998.08
未分配利润		107,628,731.62	76,064,008.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4,651,561.91	318,564,77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2,683,764.68	419,134,531.42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479,392,512.10	489,029,090.24
减：营业成本	4	394,564,103.01	403,294,187.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97,465.70	2,501,678.33
销售费用		2,436,830.86	1,900,362.74
管理费用		24,414,240.89	24,570,192.29
财务费用		2,206,103.72	701,955.89
资产减值损失		6,411,809.06	3,102,318.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5		(3,629.26)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		46,361,958.86	52,954,765.18
加：营业外收入		450,059.16	6,078,129.76
减：营业外支出		402,118.06	494,719.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5,735.95	19,734.37
三、利润总额		46,409,899.96	58,538,175.90
减：所得税费用		11,337,985.04	13,455,929.32
四、净利润		35,071,914.92	45,082,246.58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071,914.92	45,082,246.58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6,213,969.62	496,527,061.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87,067.16	1,718,74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101,036.78	498,245,80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219,646.42	396,842,354.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848,079.95	26,670,29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087,728.57	49,981,598.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49,803.95	8,480,09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005,258.89	481,974,33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	-9,904,222.11	16,271,47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684.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500.00	15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00.00	9,305,684.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857,854.32	36,309,494.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100,500.00	12,951,1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958,354.32	49,260,674.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784,854.32	-39,954,99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014,87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900,000.00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914,870.00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400,000.00	15,413,992.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58,904.36	15,221,512.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2,414.89	7,835,840.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21,319.25	38,471,346.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093,550.75	-30,471,34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404,474.32	-54,154,864.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30,077.96	78,084,942.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334,552.28	23,930,077.96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13,346,998.08	76,064,008.19	-	318,564,77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13,346,998.08	76,064,008.19	-	318,564,776.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4,000,000.00	347,014,870.00	-	-	3,507,191.49	31,564,723.43	-	416,086,784.92
(一) 净利润	-	-	-	-	-	35,071,914.92	-	35,071,914.92
(二) 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5,071,914.92	-	35,071,914.9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00,000.00	347,014,870.00	-	-	-	-	-	381,014,87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4,000,000.00	347,014,870.00	-	-	-	-	-	381,014,87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3,507,191.49	(3,507,191.49)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507,191.49	(3,507,191.49)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000,000.00	476,168,640.72	-	-	16,854,189.57	107,628,731.62	-	734,651,561.91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8,838,773.42	35,489,986.27	-	273,482,53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8,838,773.42	35,489,986.27	-	273,482,530.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4,508,224.66	40,574,021.92	-	45,082,246.58
(一) 净利润	-	-	-	-	-	45,082,246.58	-	45,082,246.58
(二) 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5,082,246.58	-	45,082,246.5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4,508,224.66	(4,508,224.66)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508,224.66	(4,508,224.66)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29,153,770.72	-	-	13,346,998.08	76,064,008.19	-	318,564,776.99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460200000013116
公司住所	三亚市田独镇迎宾大道干沟村
法定代表人	张海林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叁仟肆佰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叁仟肆佰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2002 年 4 月 27 日至长期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行业性质：公司从事商品混凝土、灰砂砖和加气砖等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处行业为建筑材料行业，具体业务分属于建筑材料的商品混凝土子行业和新型墙体材料子行业。

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生产与销售，交通运输（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为商品混凝土、灰砂砖和加气砖等建筑材料等，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营业务发生变更的。

(三)历史沿革

2008 年 8 月 12 日，海南瑞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同意以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净资产 104,753,770.72 元为基准，按照 1: 0.505948 的比例折股为 5,300 万股，差额 51,753,770.72 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8]第 171 号），截至 2008 年 8 月 12 日，全体发起人出资已按

时足额到位。2008 年 8 月 28 日，公司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注册号为 4602000000131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10 月 22 日，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本公司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5,3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增加注册资本 2,120 万元，本次增资并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9]第 179 号）。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42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420 万元。

200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580 万股，新增股份全部由张海林和厦门宝嘉九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7 家机构投资者按照 4 元/每股的价格予以认购，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2,58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9]第 216 号）。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实收资本 1 亿元。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36 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4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2.15 元/股，共募集资金 41,31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208.5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101.49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审国际验[2011]010200198）。本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 1.34 亿元，实收资本 1.34 亿元。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 2011 年度财务报告报出。

附注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按照权责发生制进行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各项企业会计准则具体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两种类型。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

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支付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业务合并按相同的方法处理。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因此本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将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并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公司内重大交易，包括内部实现利润及往来余额均已抵销。

(八)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月初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十)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几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它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

金融资产的确认是指将符合金融资产定义和金融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记入资产负债表的过程。金融负债的确认是指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和金融负债确认条件的项目记入资产负债表的过程。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负债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负债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表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6、金融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帐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其发生了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 4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无信用风险组合和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指回收金额确定，且发生坏账损失可能性很小的款项，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和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该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除上述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外，无客观证据表明客户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严重恶化的应收款项。该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存货的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按先进先出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取得最可靠的证据估计的售价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存货售价发生波动的，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已经存在的情况提供了新的或进一步的证据，作为调整事项进行处理；否则，作为非调整事项。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一次转销。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的帐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一般情况下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

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6-8 年	5%	11.88%-15.83%
运输设备	10 年	5%	9.50%
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本公司建设在租赁土地上的建筑物，按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剩余租赁年限孰短确定折旧年限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按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本公司将其认定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固定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固定资产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固定资产的价值。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对租赁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的处理原则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账面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资本化的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且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不暂停资本化。

4.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十七)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无形资产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平均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 职工奖励与福利基金；(3) 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 住房公积金；(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 非货币性福利；(7)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8) 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成本、劳务成本、建造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和因重组而承担的重组义务同时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只有在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能确认因重组而承担了重组义务。

(二十一)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商品混凝土、灰砂砖和加气砖销售，公司销售该部分商品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1) 商品混凝土业务

在商品混凝土已运至购买方指定施工地点，经施工方或工程监理公司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后，由购买方指定人员对商品混凝土的型号、数量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后，销售统计根据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和合同约定单价制作销售统计表并录入财务系统，财务部门当月将送货单、合同和销售统计表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 灰砂砖和加气砖业务

公司送货：在砖块已运至购买方指定施工地点，经施工方或工程监理公司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后，由购买方指定人员对砖块的品种、规格和数量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后，销售统计根据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和合同约定单价制作销售统计表并录入财务系统，财务部门当月将送货单、合同和销售统计表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客户自提：在公司开具发货单给客户，财务部门已经收取全部款项，客户凭已经交款的送货单和收款单据到产成品区提货装运，装运完毕后客户和发货员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销售统计根据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和约定单价制作销售统计表并录入财务系统，财务部门当月将送货单和销售统计表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确认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它租赁。

(1) 承租人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出租人承担了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企业的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分别按以下情况处理：

a. 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售后租回交易如果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差额，应计入当期损益；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时，有关损失应予以递延(递延收益)，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如果售价大于公允价值，其大于公允价值的部分应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租赁期内分摊。

(2) 出租人

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对于其它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1) 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对租赁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帐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每年年度终了,对未担保余值进行复核。未担保余值增加的,不作调整。有证据表明未担保余值已经减少的,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由此引起的租赁投资净额的减少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租赁投资净额是融资租赁中最低租赁收款额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未实现融资收益之间的差额。

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在原已确认的损失金额内转回,并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附注三、税项

(一)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4%、25%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6%征收率、17%
营业税	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金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金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金额	2%

*本公司之海口分公司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其余公司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均为 5%。

(二) 各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

1、适用的税率及适用政策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规定：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因此本公司 2011 年度实际税率为 24%。

根据《国务院关于鼓励投资开发海南岛的规定》（国发[1988]26 号）和《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规定，经当地税务局批准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简称“三亚润泽”）和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简称“琼海财隆”）2011 年度享受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因此三亚润泽和琼海财隆 2011 年度实际税率为 12%。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适用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及适用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 号）的规定：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商品混凝土，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6%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批准，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的本公司及下属分公司和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按照 6%的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规定：在申请并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后，销售生产原料中掺兑废渣比例不低于 30%的特定建材产品（包括砖（不含烧结普通砖）、砌块、陶粒、墙板、管材、混凝土、砂浆、道路井盖、道路护栏、防火材料、耐火材料、保温材料、矿（岩）棉）实行免征增值税政策。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批准，三亚润泽、三亚润泽琼海分公司、琼海财隆按 100%的幅度减征增值税（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

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通过新设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琼海	1500 万	张海林	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1500 万	100%	100%

(2)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三亚	1000 万	张艺林	加气砖、灰砂砖、新型建材开发与生产、混凝土制品、钢材	1000 万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为 2007 年发生。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琼海	100 万元	张艺林	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灰砂砖生产、销售	100 万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为 2011 年发生。

2、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较上年增加 1 家,为本年度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3、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财务状况

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期末的净利润
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9,742,004.24	26,953.84

4、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	收购价小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商誉金额为 0

本公司之子公司三亚润泽原持有琼海财隆 20%的股权, 2011 年 7 月 18 日三亚润泽和琼海财隆原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以 7,226,883.74 元价格收购 80%的股权。

(1) 参与合并企业的基本情况

琼海财隆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主营业务为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灰砂砖生产、销售。收购前三亚润泽持有 20%股权, 其他股东持有 80%的股权。

(2)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2011 年 7 月 18 日，三亚润泽和琼海财隆原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作价 7,226,883.74 元收购其他股东持有的 80%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本次股权变更已经琼海财隆 2011 年 7 月 19 日的股东会审议同意，且三亚润泽本次收购行为已经海南瑞泽批准。2011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一次性付清全部股权转让款。由此确定购买日为 2011 年 8 月 31 日。

(3) 合并成本及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原持股 20% 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943,010.08
本次 80% 股权的转让价款	7,226,883.74
合计	9,169,893.82
琼海财隆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9,715,050.40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45,156.58

(4) 被购买方购买日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	2011-8-31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总计	30,770,750.16	30,770,750.16
负债合计	21,055,699.76	21,055,699.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15,050.40	9,715,050.40

(5) 被购买方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等情况

项目	2011 年 9-12 月
主营业务收入	8,045,435.58
净利润	26,953.84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540,062.47

(6) 合并后资产、负债处置情况

合并后无处置或准备处置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情况。

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现金	450,166.24	253,324.20
银行存款	306,284,585.66	34,658,991.88
其他货币资金	-	10,951,180.00
合计	306,734,751.90	45,863,496.08

(1)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括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使用的余额 275,628,958.96 元,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不存在使用情况受到限制的情形。

2、应收票据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613,509.31	1,900,000.00

(1)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票据。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泉州腾龙煤炭有限公司	2011-12-13	2012-06-13	500,000.00	
嵊州市永利纸业有限公司	2011-07-25	2012-01-25	10,000.00	
辽宁省医药实业有限公司	2011-05-27	2011-11-27	53,509.31	已到期未承兑 期后已经承兑
宝尔马电器集团公司	2011-07-08	2012-01-08	50,000.00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11-11-25	2012-05-24	500,000.00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11-11-25	2012-05-24	500,000.00	
合计			1,613,509.31	

3、 应收账款

(1) 应收款项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276,241.20	100.00%	26,088,496.40	7.56%	208,186,307.41	100.00%	15,322,747.52	7.36%
其中：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345,276,241.20	100.00%	26,088,496.40	7.56%	208,186,307.41	100.00%	15,322,747.52	7.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345,276,241.20	100.00%	26,088,496.40	7.56%	208,186,307.41	100.00%	15,322,747.52	7.3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正常信用风险组合应收账款：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5,947,441.30	88.61%	15,296,763.45	5.00%	188,297,282.66	90.45%	9,414,864.13	5.00%
1-2 年	30,243,061.34	8.76%	4,536,459.21	15.00%	14,338,108.42	6.89%	2,150,716.26	15.00%
2-3 年	5,660,929.64	1.64%	2,830,464.82	50.00%	3,587,498.41	1.72%	1,793,749.21	50.00%
3 年以上	3,424,808.92	0.99%	3,424,808.92	100.00%	1,963,417.92	0.94%	1,963,417.92	100.00%
合计	345,276,241.20	100.00%	26,088,496.40	7.56%	208,186,307.41	100.00%	15,322,747.52	7.36%

(3)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形。

(4) 本年度将账龄较长且金额较小，预计无法收款的应收账款86,595.17元核销。

(5)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置业月川项目项目	非关联方	12,439,134.04	3.60%	1 年以内
中国航空港建设有限公司 三亚美丽之冠大酒店项目	非关联方	10,498,326.96	3.04%	1 年以内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65,944.50	2.13%	1 年以内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半山半岛 B3 地块项目	非关联方	7,231,913.25	2.09%	1 年以内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88,914.53	2.05%	1 年以内
合计		44,624,233.28	12.91%	

(7)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6所述。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1 年以内	18,040,158.65	14,251,568.06
1-2 年	2,085,209.19	17,052,901.69
2-3 年	16,708,995.09	-
合计	36,834,362.93	31,304,469.75

(2) 预付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海南省国营南新农场	非关联方	15,424,494.00	41.88%	2-3 年	预付土地款
洋浦鹏远船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17,181.70	8.73%	1 年以内	预付运费
海南金安钻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00	5.97%	1 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扶绥新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14,506.92	4.93%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三亚荔枝沟辉煌石料加工厂	非关联方	1,529,720.00	4.15%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24,185,902.62	65.66%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超过1年的款项主要为2009年度预付海南省国营南新农场的购买土地首期款15,424,494.00元，因国务院尚未批复《三亚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因此暂时无法办理过户手续。

(4)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39,992.42	100.00%	1,452,975.58	13.40%	8,838,215.01	100.00%	1,197,697.72	13.55%
其中：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7,936,422.42	73.21%	1,452,975.58	18.31%	8,838,215.01	100.00%	1,197,697.72	13.55%
无信用风险组合	2,903,570.00	26.79%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10,839,992.42	100.00%	1,452,975.58	13.40%	8,838,215.01	100.00%	1,197,697.72	13.55%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正常信用风险组合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369,572.3	67.66%	268,478.62	5.00%	5,646,344.04	63.88%	282,317.20	5.00%
1-2 年	1,312,941.48	16.54%	196,941.23	15.00%	1,945,871.35	22.02%	291,880.71	15.00%
2-3 年	532,705.82	6.71%	266,352.91	50.00%	1,244,999.62	14.09%	622,499.81	50.00%
3 年以上	721,202.82	9.09%	721,202.82	100.00%	1,000.00	0.01%	1,000.00	100.00%
合计	7,936,422.42	100.00%	1,452,975.58	18.31%	8,838,215.01	100.00%	1,197,697.72	13.55%

(3) 组合中, 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陵水县国营选矿厂债权包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8.45%	1-2 年	债权包
儋州市木棠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713,250.00	6.58%	1 年以内	代垫拆迁款
保证金和押金	非关联方	190,320.00	1.76%	1 年以内	保证金和押金
合计		2,903,570.00	26.79%		

(4)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形。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陵水县国营选矿厂债权包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8.45%	1-2 年	债权包
海口龙华亚雯酒行	非关联方	1,000,000.00	9.23%	1 年以内	往来款
垫付车辆赔偿款	非关联方	860,919.00	7.94%	1 年以内	垫付赔款
儋州市木棠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713,250.00	6.58%	1 年以内	代垫拆迁款
琼海嘉积镇乌石村居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700,000.00	6.46%	3 年以上	租赁保证金
合计		5,274,169.00	48.66%		

(8)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6、 存货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833,571.14	-	14,833,571.14	10,102,875.32	-	10,102,875.32
产成品	3,686,200.37	-	3,686,200.37	897,740.13	-	897,740.13
低值易耗品	6,191,436.80	-	6,191,436.80	4,399,978.88	-	4,399,978.88
合计	24,711,208.31	-	24,711,208.31	15,400,594.33	-	15,400,594.33

本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12-31	2011-12-31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1,116,009.32	-	-	-	-

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有限公司收购了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自合并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8、 固定资产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3,033,010.87	170,393,961.05		997,945.00	412,429,026.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560,313.93	50,384,635.40		-	82,944,949.33
机器设备	57,531,768.56	61,565,133.66		239,000.00	118,857,902.22
运输设备	151,739,810.38	57,860,488.14		758,945.00	208,841,353.52
其他设备	1,201,118.00	583,703.85		-	1,784,821.85
		本期计提	本期新增		
二、累计折旧	76,519,294.58	37,704,350.38	3,910,458.71	3,655,265.89	114,478,837.78
其中：房屋建筑物	9,800,108.25	6,674,532.60	364,470.70	3,038,468.51	13,800,643.04
机器设备	23,591,699.36	13,631,068.66	3,316,261.98	227,050.00	40,311,980.00
运输设备	42,571,719.76	16,874,885.53	50,139.40	389,747.38	59,106,997.31
其他设备	555,767.21	523,863.59	179,586.63	-	1,259,217.4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6,513,716.29				297,950,189.14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760,205.68			69,144,306.29
机器设备	33,940,069.20			78,545,922.22
运输设备	109,168,090.62			149,734,356.21
其他设备	645,350.79			525,604.4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6,513,716.29			297,950,189.14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760,205.68			69,144,306.29
机器设备	33,940,069.20			78,545,922.22
运输设备	109,168,090.62			149,734,356.21
其他设备	645,350.79			525,604.42

(1) 本期计提折旧额 37,704,350.38 元，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58,196,032.66 元。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备注
机器设备	8,400,000.00	291,042.50	8,108,957.50	融资租赁租入
运输设备	49,253,540.00	1,604,630.22	47,648,909.78	融资租赁租入
小计	57,653,540.00	1,895,672.72	55,757,867.28	

(4) 本公司建设在租赁土地上的建筑物，均未能办理产权证书：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45,824,837.88	9,964,110.11	35,860,727.77	租赁土地上的建筑物

(5)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形。

(6) 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18,148,108.28	-	18,148,108.28	19,224,979.85	-	19,224,979.85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投资额 (万元)	2010-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1-12-31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琼海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 基建和设备安装工程	4,044.11	19,224,979.85	12,559,141.87	31,431,164.72	352,957.00	78.59%	基本完工
澄迈商品混凝土搅拌站 基建和设备安装工程	4,136.73	-	4,263,533.40	-	4,263,533.40	10.31%	
澄迈商品混凝土搅拌站 基建和设备安装工程	4,139.46	-	11,331,617.88	-	11,331,617.88	27.37%	
自筹资金投资项目							
海棠湾商品混凝土搅拌站 基建工程	900.00	-	9,517,631.61	9,517,631.61	-	105.75%	已经完工
陵水商品混凝土搅拌站 基建工程	1,100.00	-	11,718,168.59	11,718,168.59	-	106.53%	已经完工
海南瑞泽中转站搅拌站 扩建基础工程	550.00	-	5,529,067.74	5,529,067.74	-	100.53%	已经完工
海口粉磨加工车间	240.00	-	2,200,000.00	-	2,200,000.00	91.67%	尚未完工
合计	15,110.30	19,224,979.85	57,119,161.09	58,196,032.66	18,148,108.28		

(2) 上述在建工程项目无利息资本化金额，资金来源分别为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

10、无形资产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992,088.29	600,000.00	-	40,592,088.29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992,088.29	-	-	39,992,088.29
外购发明专利	-	600,000.00	-	6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16,550.90	893,709.59		1,510,260.49
其中：土地使用权	616,550.90	882,931.15	-	1,499,482.05
外购发明专利	-	10,778.44	-	10,778.4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375,537.39			39,081,827.80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375,537.39			38,492,606.24
外购发明专利	-			589,221.56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外购发明专利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375,537.39			39,081,827.80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375,537.39			38,492,606.24
外购发明专利	-			589,221.56

(1) 上述土地使用权证相关信息如下表所述：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到期日期	使用权类型	用途	坐落位置
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三土房(2010)字第04894号	17,272	2055年4月30日	出让	工业用地	三亚市田独镇迎宾大道
2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儋国用(2010)第900号	46,667	2060年6月3日	出让	工业用地	儋州市木堂工业园区振兴大道北侧A—1-06地块
3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	老城国用(2010)第1257号	52,141	2051年6月15日	出让	工业用地	海口市老城开发区颜春岭
4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0946号	45,333	2059年10月26日	出让	工业用地	琼海市土垌墟嘉博路东侧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形。

(3) 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2011-12-31
陵水国营选矿厂土地租赁补偿款*	1,899,000.00	-	210,999.96	-	1,688,000.04
海棠湾土地租金及青苗补偿款	-	4,581,540.64	209,568.93	-	4,371,971.71
其他场地租赁费	69,480.00	1,345,085.84	222,984.20	-	1,191,581.64
房屋装修费	365,235.82	-	313,059.24	-	52,176.58
其他	-	405,389.32	135,129.77	-	270,259.55
合计	2,333,715.82	6,332,015.80	1,091,742.10	-	7,573,989.52

(1) 根据本公司和陵水县国营选矿厂及原土地租赁方签署土地租赁协议，本公司 2010 年支付给原土地承租方解除租赁合同补偿金 2,110,000.00 元，本公司按照租赁期限摊销。

(2) 本公司租赁位于海棠湾的 43.55 亩土地，共支付租金、苗木补偿款和耕地复垦费 4,581,540.64 元，本公司按照租赁期限摊销。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5,368.02	4,130,111.31
其中：资产减值准备	6,885,368.02	4,130,11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项目。

(3)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应收账款	26,088,496.40	15,322,747.52
其他应收款	1,452,975.58	1,197,697.72
合计	27,541,471.98	16,520,445.24

13、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本年计提	合并范围变化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坏账准备	16,520,445.24	10,532,857.30	574,764.61	-	86,595.17	27,541,471.98

14、短期借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抵押及担保借款	39,500,000.00	8,000,000.00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	9,000,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30%	2011-5-3 至 2012-4-28	由张海林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	7,500,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30%	2011-6-29 至 2012-6-28	由张海林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23,000,000.00	6.941%	2011-5-26 至 2012-5-25	由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以房产提供抵押
合计	39,500,000.00			

15、应付账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应付账款	115,222,129.57	100,023,951.41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单位的款项。

(2) 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16、预收款项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1 年以内	2,704,503.82	7,898,231.16
1-2 年	632,250.81	-
合计	3,336,754.63	7,898,231.16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单位的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57.44	42,711,172.77	42,654,804.43	67,925.78
二、职工福利费	-	4,277,584.92	4,277,584.92	-
三、社会保险费	281,426.61	5,254,778.99	5,255,298.61	280,906.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445.48	3,412,425.85	3,412,945.47	54,925.86
基本养老保险费	187,711.98	1,182,985.28	1,182,985.28	187,711.98
失业保险费	16,640.73	367,754.80	367,754.80	16,640.73
工伤保险费	16,062.41	199,701.57	199,701.57	16,062.41
生育保险费	5,566.01	91,911.49	91,911.49	5,566.01
四、住房公积金	12,001.00	764,922.00	766,457.00	10,46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4,211.80	548,772.24	425,093.66	827,890.38
合计	1,009,196.85	53,557,230.92	53,379,238.62	1,187,189.15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18、应交税费

税种	2011-12-31	2010-12-31
企业所得税	15,441,282.74	6,597,947.21
增值税	4,959,766.92	4,405,606.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806.03	387,424.21
教育费附加	189,188.85	212,767.59
个人所得税	56,148.40	104,680.15
其他	273,712.27	103,124.94
合计	21,251,905.21	11,811,550.34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其他应付款	10,725,271.62	2,145,355.5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6 所述。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递延收益	-	345,000.00

21、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45,655,046.34	4,435,617.8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199,323.91	205,010.08
合计	42,455,722.43	4,230,607.72

长期应付款是本公司及下属分公司和子公司通过融资租赁方式租入运输设备尚未到期的租赁款。

22、股本

股份类型	2010-12-31		本年变动	2011-12-31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100,000,000.00	100.00%	-	100,000,000.00	74.6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600,000.00	23.60%	-	23,600,000.00	17.61%
境内自然人持股	76,400,000.00	76.40%	-	76,400,000.00	57.02%
4、外资持股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	100,000,000.00	74.6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
1、人民币普通股	-	-	34,000,000.00	34,000,000.00	25.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合计	-	-	34,000,000.00	34,000,000.00	25.37%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00	100.00%	34,000,000.00	134,000,000.00	100.00%

23、资本公积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资本溢价	129,153,770.72	347,014,870.00	-	476,168,640.72

本公司本年度发行新股溢价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347,014,87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4、盈余公积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3,346,998.08	3,507,191.49	-	16,854,189.57

根据公司章程本年度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507,191.49 元。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702,045.51	68,371,712.92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7,704,228.44	81,330,332.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1,211,419.93	85,838,557.25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07,191.49	-4,508,224.66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406,273.95	149,702,045.51

26、营业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713,715,051.47	707,419,680.36
其他业务收入	251,385.64	142,615.22
合计	713,966,437.11	707,562,295.58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	586,411,890.19	562,961,375.89
其他业务成本	129,605.15	64,756.07
合计	586,541,495.34	563,026,131.9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建筑材料行业	713,715,051.47	707,419,680.36
合计	713,715,051.47	707,419,680.36
主营业务成本:		
建筑材料行业	586,411,890.19	562,961,375.89
合计	586,411,890.19	562,961,375.8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商品混凝土	655,737,240.10	642,552,776.00
新型墙体材料	57,977,811.37	64,866,904.36
合计	713,715,051.47	707,419,680.36
主营业务成本:		
商品混凝土	527,857,924.22	510,858,316.24
新型墙体材料	58,553,965.97	52,103,059.65
合计	586,411,890.19	562,961,375.8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产品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三亚	418,666,748.69	426,437,144.75
海口	92,286,765.24	127,386,337.88
琼海	192,978,936.01	153,596,197.73
陵水	9,782,601.53	-
合计	713,715,051.47	707,419,680.36
主营业务成本:		
三亚	342,184,096.37	338,713,995.89
海口	86,172,174.86	116,618,495.53
琼海	150,539,988.80	107,628,884.47
陵水	7,515,630.16	-
合计	586,411,890.19	562,961,375.89

(5)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金额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铁置业月川项目	40,153,344.72	5.62%
中国航空港建设有限公司(三亚美丽之冠大酒店)	29,375,780.15	4.11%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半山半岛 B3 地块)	26,845,954.01	3.76%
江苏华建-三亚鹿回头海景公寓一标段	19,586,216.88	2.74%
浙江金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545,961.47	2.60%
合计	134,507,257.23	18.83%

(6) 本期对关联方销售情况详见附注六、5 所述。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7,942.67	2,483,499.84
教育费附加	1,354,189.29	1,398,105.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02,814.11	-
合计	4,624,946.07	3,881,605.25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见附注三所述。

28、销售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工资	1,307,732.06	858,099.79
业务招待费	424,514.98	443,350.82
修理费	82,703.00	27,403.00
广告宣传费	406,272.00	423,539.00
交通燃料费	333,975.80	93,533.00
办公费	789,499.38	148,713.76
其他	303,329.94	265,433.00
合计	3,648,027.16	2,260,072.37

29、管理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工资	12,472,999.65	8,315,065.32
业务招待费	2,321,120.07	4,272,769.43
办公费	2,552,027.48	3,014,614.52
修理费	1,074,334.98	1,492,874.14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81,508.00	1,640,268.13
折旧费	1,811,440.90	1,306,425.97
伙食费	1,289,609.68	965,731.38
交通燃料费	821,610.87	1,114,989.85
社保费	1,757,872.26	1,139,324.18
项目前期费用	559,191.78	2,986,132.42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差旅费	780,541.86	500,946.44
福利费	529,694.81	727,735.26
税金	1,896,018.96	754,187.31
保险费	251,996.47	310,304.09
其他	3,722,715.87	2,886,127.16
合计	33,122,683.64	31,427,495.60

30、财务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3,231,589.39	988,578.03
减：利息收入	2,194,400.45	169,620.27
手续费支出	406,752.01	142,511.65
合计	1,443,940.95	961,469.41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准备	10,532,857.30	4,469,688.90

32、投资收益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7,000.76	415,221.70
其中：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827,000.76	415,221.70

33、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金额	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增值税减免	5,129,004.02	-	3,714,110.11	-
处置债权包收益	-	-	5,920,000.00	5,920,000.0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8,462.04	48,462.04	70,451.02	70,451.02
不需支付的款项	-	-	15,770.79	15,770.79
政府补助	765,000.00	765,000.00	-	-
收购财隆的合并成本小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45,156.58	545,156.58	-	-
其他	9,910.46	9,910.46	71,991.66	71,991.66
合计	6,497,533.10	1,368,529.08	9,792,323.58	6,078,213.47

(1)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减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规定，并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本公司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在 2010 年 7 月 1 日-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按 100% 的幅度减征增值税（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2011 年度减免的增值税额为 5,129,004.02 元。

(2) 处置债权包收益

2007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以 3,180,000.00 元受让海南荣达实业有限公司拥有海南省第二燃料公司债权。2010 年 1 月，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前述土地用于清偿海南省第二燃料公司的债务，本公司作为债权人主张了债权本金和利息。根据法院判决公司于 2010 年 6 月实际收到该项债权本金和利息合计人民币 11,106,493.72 元，扣除购买成本和相关费用后后确认营业外收入人民币 5,920,000.00 元。

3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金额	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6,609.66	156,609.66	60,334.37	60,334.37
赔偿支出	43,285.37	43,285.37	55,000.00	55,000.00
捐赠支出	350,000.00	35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支出	2,880.00	2,880.00	85,956.46	85,956.46
合计	552,775.03	552,775.03	801,290.83	801,290.83

35、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2,249,359.67	26,167,138.27
递延所得税调整	-2,636,534.12	-1,063,608.98
合计	19,612,825.55	25,103,529.29

所得税税率详见附注三所述。

3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11,419.93	85,838,557.25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7,000,000	100,000,000
因资产负债表日后转增股本，调整后的股数	134,000,000	1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币元）	0.52	0.86
稀释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币元）	0.52	0.86

本公司无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37、现金流量表项目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到的利息收入和政府补贴等	2,956,962.53	169,620.27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	4,061,108.70	1,945,878.90
合计	7,018,071.23	2,115,499.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支付的期间费用及营业外支出等	15,213,519.07	17,794,278.74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	6,730,558.60	1,618,678.72
支付琼海财隆欠原股东的款项	10,210,000.00	-
合计	32,154,077.67	19,412,957.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到三亚第二燃料厂债权包处置款	-	9,100,000.00

(4) 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26,883.74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69,488.83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57,394.91	-

(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支付购买陵水国营选矿厂债权包款	-	2,000,000.00
购买澄迈地块共管资金账户资金	-	10,951,180.00
合计	-	12,951,18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偿还股东及关联方资金	-	5,400,000.00
偿还融资租赁款	6,442,385.29	3,971,626.92
合计	6,442,385.29	9,371,626.92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211,419.93	85,838,557.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32,857.30	4,469,688.90
固定资产折旧	37,704,350.38	27,224,604.42
无形资产摊销	893,709.59	370,869.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1,742.10	574,162.70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108,147.62	-10,116.65
财务费用	3,231,589.39	988,578.03
投资损失	-827,000.76	-415,221.70
处置债权包的损失	-	-5,9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611,536.30	-1,063,608.98
存货的减少	-7,505,992.15	-4,161,612.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34,815,220.12	-42,647,890.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325,904.20	-15,220,20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11,837.22	50,027,810.47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	41,650,000.00	2,975,000.00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6,734,751.90	34,912,316.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912,316.08	89,202,310.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822,435.82	-54,289,994.51

(2) 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7,226,883.74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26,883.74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69,488.83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57,394.91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流动资产	14,434,634.79	-
非流动资产	16,336,115.37	-
流动负债	21,055,699.76	-
净资产	9,715,050.40	

39、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一、现金	306,734,751.90	34,912,316.08
其中：库存现金	450,166.24	253,324.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6,284,585.66	34,658,991.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734,751.90	34,912,316.08

2010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34,912,316.08 元, 和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余额的差异为购买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土地和土地出让方共同设立的共管账户银行存款 10,951,180.00 元。

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之母公司和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张海林、冯活灵、张艺林，该三人为一致行动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权变动情况详见下表所述。

实际控制人名称	2011-12-31		2010-12-31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张海林、冯活灵、张艺林	51.92%	51.92%	69.58%	69.58%

张海林与张艺林为兄弟关系，冯活灵为张海林、张艺林姐姐的配偶。

3、本公司之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琼海	张海林	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1500万	100%	100%	665105560
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三亚	张艺林	加气砖、灰沙砖、新型建材开发与生产、混凝土制品、钢材	1000万	100%	100%	798704057
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琼海	张艺林	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灰砂砖生产、销售	100万	100%	100%	793121629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6204060286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半岛龙湾玛瑞纳酒店	同一实际控制人	676090851
三亚大兴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60384983
武融平	本公司前任董事、前任副总经理	--
常静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于清池	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冯儒	本公司董事	--
冯苏强	本公司董事	--
王培铭	本公司前任独立董事	--
白静	本公司独立董事	--
毛惠清	本公司独立董事	--
方天亮	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壮旭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
陈国文	本公司监事	--
廖天	本公司监事	--
吴坚文	本公司监事	--
冯文超	本公司前任监事	--
高旭	本公司监事	--
依成真	本公司副总经理	--

5、关联方交易

(1)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关联方	内容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三亚大兴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混凝土和墙体材料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3,033,016.36	2,707,075.82

定价政策：本公司按照市场价格销售商品给关联方。

(2) 接受关联方劳务

关联方	内容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半 岛龙湾玛瑞纳酒店	住宿餐饮服务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1,046,647.98	1,778,785.58

定价政策：接受关联方劳务，本公司按照市场价格支付费用。

(3) 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关联方	职务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张海林	董事长	472,100.00	433,200.00
张艺林	董事、总经理	392,300.00	362,920.00
武融平	前任董事、前任副总经理	330,317.00	319,920.00
常静	副总经理	338,280.00	310,200.00
于清池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88,800.00	266,329.06

关联方	职务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冯儒	董事	-	-
冯苏强	董事	-	-
王培铭	前任独立董事	34,277.30	30,333.36
白静	独立董事	37,777.81	30,333.36
毛惠清	独立董事	37,777.81	30,333.36
方天亮	独立董事	12,500.00	-
杨壮旭	监事会主席	214,700.00	183,580.00
陈国文	监事	106,004.02	91,913.42
廖天	监事	132,460.43	152,504.62
吴坚文	监事	95,389.55	81,716.99
冯文超	前任监事	104,722.46	97,938.04
高旭	监事	187,008.27	
依成真	副总经理	325,000.00	270,338.18

(4) 接受关联方担保

序号	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说明	担保起止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张海林	800万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三亚分行签订编号为2010（三亚）0016号本金800万元的借款合同。张海林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0.7.29-2011.7.29	借款已偿还担保已解除
2	张艺林 陈月红	280万	公司2010年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1份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本金为280万，租赁付款额为316.25万。张艺林、陈月红为该合同提供担保。	2010.8.15-2012.7.15	履行中
3	张艺林	1,972万	公司2011年度与新世纪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编号为2011NCLC3900-136号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本金1,972万元，租赁付款额2,134万元。张海林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1.6.15-2013.6.15	履行中
4	张艺林	2,193万	公司2011年度与湖南中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ZHSL2011-0314号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本金2,193万元，租赁付款额2,380万元。张海林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1.10.15-2013.9.15	履行中
5	张海林	2,800万	公司2011年度和中国公司银行三亚分行分签署了编号为22010262-2011年（三亚）字0022号借款合同和22010262-2011年（三亚）字0030号借款合同，借款本金分别为1800万元和1000万元。张海林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1-5-3-2012-6-28	未偿还本金余额1650万
6	三亚大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300万	公司2011年和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签署编号为789911040510的贷款合同，借款本金2300万元。三亚大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房地提供抵押担保。	2011-5-26-2012-5-25	履行中

6、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公司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1-12-31	2010-12-31
应收账款:		
三亚大兴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197,723.27	2,491,555.41

(2) 公司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1-12-31	2010-12-31
其他应付款: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半岛龙湾玛瑞纳酒店	488,760.74	186,292.57

附注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本公司存在重大影响的或有事项。

附注八、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事项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已经签合同（主要为建安和设备购销合同）未付的约定资本项目支出共计人民币 1,658 万元，该等资本承诺事项尚不满足负债确认条件，因此并未计入资产负债表。

2、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的情况

(1) 各资产负债表日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原值	57,653,540.00	7,027,200.00
累计折旧	1,895,672.72	389,679.92
净值	55,757,867.28	6,637,520.08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第 1 年租赁付款额	25,696,021.34	3,117,883.80
第 2 年租赁付款额	19,959,025.00	1,317,734.00
合计	45,655,046.34	4,435,617.80

(3) 未确认融资费用：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未确认融资费用	3,199,323.91	205,010.08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附注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 2012 年 3 月 25 日第二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按母公司 2011 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07,191.49 元，拟以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4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2,680 万元。此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2、签订委托经营协议

2012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托经营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委托经营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签署《委托经营协议》，受托管理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和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与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股东康俊国、周军强和宋溪晖签署了《委托经营协议》，公司接受其委托对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进行经营管理，期限为 10 年，委托经营期间，公司确保康俊国、周军强、宋溪晖每年从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获取固定收益共计 450 万元，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托管期实现的收益超额部分作为受托管理费由公司享有。

2012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与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股东海南鑫海建材有限公司和康俊勇签署了《委托经营协议》，公司接受其委托对三亚鑫海进行经营管理，期限为 6 年，委托经营期间，公司确保海南鑫海建材有限公司、康俊勇每年从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获取固定收益共计 300 万元，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托管期实现的收益超额部分作为受托管理费由公司享有。

3、合资设立广东省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广东怀集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法人怀集三威水泥有限公司、自然人冯东海签订合作协议书，同意公司以现金出资 1530 万元，与怀集三威水泥有限公司出资 750 万元、冯东海出资 720 万元共同在广东怀集县合资设立广东省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的名称为准），投资建设 45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进行“三威牌”商标水泥的生产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已经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和怀集三威水泥有限公司、冯东海签订合作协议书，经本公司 2012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通过后生效。

附注十、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款项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163,194.58	100.00%	18,894,003.76	7.74%	162,896,929.04	100.00%	12,314,725.62	7.56%
其中：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44,163,194.58	100.00%	18,894,003.76	7.74%	162,896,929.04	100.00%	12,314,725.62	7.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4,163,194.58	100.00%	18,894,003.76	7.74%	162,896,929.04	100.00%	12,314,725.62	7.5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3,689,118.03	87.52%	10,684,455.91	5.00%	147,690,106.81	90.66%	7,384,505.34	5.00%
1-2 年	24,179,555.92	9.90%	3,626,933.39	15.00%	10,442,570.83	6.41%	1,566,385.62	15.00%
2-3 年	3,423,812.34	1.40%	1,711,906.17	50.00%	2,800,833.48	1.72%	1,400,416.74	50.00%
3 年以上	2,870,708.29	1.18%	2,870,708.29	100.00%	1,963,417.92	1.21%	1,963,417.92	100.00%
合计	244,163,194.58	100.00%	18,894,003.76	7.74%	162,896,929.04	100.00%	12,314,725.62	7.56%

(3)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本期将账龄较长且金额较小，预计无法收款的应收账款68,393.12元核销。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铁置业月川项目	非关联方	12,439,134.04	5.09%	1 年以内
中国航空港建设有限公司（三亚美丽之冠大酒店）	非关联方	10,498,326.96	4.30%	1 年以内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65,944.50	3.02%	1 年以内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半山半岛 B3 地块）	非关联方	7,231,913.25	2.96%	1 年以内
湖北远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2,584.15	2.43%	1 年以内
合计		43,467,902.90	17.8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556,960.69	100.00%	554,477.22	0.28%	38,776,495.07	100.00%	790,339.42	2.04%
其中：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5,296,004.19	2.71%	554,477.22	10.47%	7,755,045.61	20.00%	790,339.42	10.19%
无信用风险组合	190,260,956.50	97.29%	-	-	31,021,449.46	80.0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195,556,960.69	100.00%	554,477.22	0.28%	38,776,495.07	100.00%	790,339.42	2.04%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653,905.39	68.99%	182,695.27	5.00%	5,487,674.26	70.76%	274,383.71	5.00%
1-2 年	1,285,049.88	24.26%	192,757.49	15.00%	1,766,371.35	22.78%	264,955.71	15.00%
2-3 年	356,048.92	6.72%	178,024.46	50.00%	500,000.00	6.45%	250,00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0	0.02%	1,000.00	100.00%	1,000.00	0.01%	1,000.00	100.00%
合计	5,296,004.19	100.00%	554,477.22	10.47%	7,755,045.61	100.00%	790,339.42	10.19%

(3) 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3,967,586.52	94.07%	历年累计	往来款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49,768.87	1.46%	历年累计	往来款
陵水县国营选矿厂债权包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02%	1-2 年	债权包
垫付车辆赔偿款	非关联方	860,919.00	0.44%	1 年以内	垫付赔款
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730,351.11	0.37%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190,408,625.5	97.36%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12-31	增减变动	2011-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	100%	-	-	-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	15,000,000.00	-	15,000,000.00	100%	100%	-	-	-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	25,000,000.00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479,392,512.10	488,956,578.27
其他业务收入	-	72,511.97
合计	479,392,512.10	489,029,090.24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	394,564,103.01	403,229,431.77
其他业务成本	-	64,756.07
合计	394,564,103.01	403,294,187.8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建筑材料行业	479,392,512.10	488,956,578.27
主营业务成本:		
建筑材料行业	394,564,103.01	403,229,431.77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商品混凝土	479,392,512.10	488,956,578.27
主营业务成本:		
商品混凝土	394,564,103.01	403,229,431.7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三亚	377,323,145.33	361,570,240.39
海口	92,286,765.24	127,386,337.88
陵水	9,782,601.53	-
合计	479,392,512.10	488,956,578.27
主营业务成本：		
三亚	300,876,297.99	286,610,936.24
海口	86,172,174.86	116,618,495.53
陵水	7,515,630.16	-
合计	394,564,103.01	403,229,431.77

(4) 最近一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金额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铁置业月川项目	40,153,344.72	8.38%
中国航空港建设有限公司（三亚美丽之冠大酒店）	29,375,780.15	6.13%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半山半岛 B3 地块)	26,845,954.01	5.60%
江苏华建-三亚鹿回头海景公寓一标段	19,586,216.88	4.09%
湖北广源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迎宾路地下人防工程)	11,209,402.36	2.34%
合计	127,170,698.12	26.54%

5、投资收益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629.26
其中：洋浦瑞泽物流有限公司	-	-3,629.26
合计	-	-3,629.26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35,071,914.92	45,082,246.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11,809.06	3,102,318.71
固定资产折旧	19,816,230.93	17,697,584.51
无形资产摊销	680,571.59	157,731.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5,458.40	574,162.70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67,273.91	-50,716.65
财务费用	372,935.68	721,512.64
处置债权包的损失	-	-5,9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585,853.99	-727,608.27
存货的减少	-4,402,093.60	-2,172,174.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6,378,060.02	-19,502,976.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954,408.99	-22,690,60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4,222.11	16,271,471.63

附注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147.62	10,116.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5,000.00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45,156.5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254.91	5,276,922.64
所得税影响额	-124,057.10	-1,337,197.76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691,696.95	3,949,84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11,419.93	85,838,55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519,722.98	81,888,715.72

2、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报告期 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211,419.93	9.98%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519,722.98	9.87%	0.52	0.52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838,557.25	24.58%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888,715.72	23.44%	0.82	0.82

3、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306,734,751.90	45,863,496.08	568.80%	本年度募集资金到账，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括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使用的余额 275,628,958.96 元。
应收账款	319,187,744.80	192,863,559.89	65.50%	本年度受房地产市场调控影响，客户结算周期和回款时间延长
存货	24,711,208.31	15,400,594.33	60.46%	本年度新投产海棠湾搅拌站、陵水搅拌站和琼海砖厂，并新增了纳入合并范围单位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	-	1,116,009.32	-100.00%	期初余额为对琼海财隆的长期投资，本年度已收购剩余股权，纳入合并范围
固定资产	297,950,189.14	166,513,716.29	78.93%	本年度新投产海棠湾搅拌站、陵水搅拌站和琼海砖厂，并新增了纳入合并范围单位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
长期待摊费用	7,573,989.52	2,333,715.82	224.55%	本年度新投产海棠湾搅拌站，租赁位于海棠湾的 43.55 亩土地，共支付租金、苗木补偿款和耕地复垦费 4,581,540.64 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5,368.02	4,130,111.31	66.71%	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导致期末应收款项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短期借款	39,500,000.00	8,000,000.00	393.75%	本年度新投产自筹资金项目棠湾搅拌站、陵水搅拌站流动资金需求
预收款项	3,336,754.63	7,898,231.16	-57.75%	上年度收到中铁置业月川项目预付混凝土货款 5,000,000.00 元本期已经发货。
应交税费	21,251,905.21	11,811,550.34	79.92%	企业所得税余额增加
其他应付款	10,725,271.62	2,145,355.53	399.93%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应付原股东款项 7,800,000.00 元。
其他流动负债	-	345,000.00	-100.00%	本年结转营业外收入
长期应付款	42,455,722.43	4,230,607.72	903.54%	新建的海棠湾和陵水搅拌站购入设备以融资租赁方式支付 41,650,000.00 元。
股本	134,000,000.00	100,000,000.00	34.00%	本年度发行新股 3400 万
资本公积	476,168,640.72	129,153,770.72	268.68%	本年度发行新股溢价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347,014,87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7,406,273.95	149,702,045.51	38.55%	本年度盈利

报表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3,648,027.16	2,260,072.37	61.41%	本年度增加了销售人员和销售力度
财务费用	1,443,940.95	961,469.41	50.18%	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0,532,857.30	4,469,688.90	135.65%	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投资收益	827,000.76	415,221.70	99.17%	本公司 2010 年 11 月收购财隆 20% 的股权，2010 年度投资收益为 11-12 月收益
营业外收入	6,497,533.10	9,792,323.58	-33.65%	2010 年处置拥有海南省第二燃料公司债权包，扣除购买成本和相关费用后后确认营业外收入人民币 5,920,000.00 元。
营业外支出	552,775.03	801,290.83	-31.01%	捐赠支出减少

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张海林先生签名的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办公楼四楼证券部。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海林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五日